

公司代码：603117

公司简称：万林股份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阎建明	工作原因	吴江渝

三、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黄保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玉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沈简文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公司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410,5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1,050,000元，占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55.78%；本次不进行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有关章节中详细描述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3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8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2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0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本集团、万林股份、万林物流	指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5年1月1日-12月31日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沪瑞	指	上海沪瑞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祁祥	指	上海祁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无锡合创	指	无锡合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盈利港务	指	靖江盈利港务有限公司
上海迈林	指	上海迈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万林运输	指	江苏万林国际运输代理有限公司
万林产业园	指	江苏万林木材产业园有限公司
万林香港	指	万林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连云港万林	指	连云港万林物流有限公司
迈林香港	指	迈林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上海铨林	指	上海铨林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苏州新海兰	指	苏州新海兰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扬州船务	指	扬州万林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常熟船务	指	常熟万林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太仓新海兰	指	太仓新海兰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木连国际	指	连云港木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新港船务	指	靖江新港船务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	指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对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6,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行为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万林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ANGSU WANLIN MODERN LOGISTIC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WANLIN LOGISTIC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黄保忠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吴江渝

联系地址	江苏省靖江市人民中路68号国贸中心8楼A、B座
电话	0523-89112012
传真	0523-89112020
电子信箱	wujiangyu@china-wanlin.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江苏省靖江经济开发区新港园区六助港路5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4513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靖江市人民中路68号国贸中心8楼A、B座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4500
公司网址	www.china-wanlin.com
电子信箱	info@china-wanlin.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万林股份	603117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29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唐恋炯、陈彦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东大名路 638 号国投大厦 5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赵斐、张喜慧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5 年 6 月 29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3年
营业收入	379,693,835.51	436,111,895.12	-12.94	351,021,935.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594,130.33	111,090,277.97	-33.75	119,963,549.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68,092,287.25	105,902,148.62	-35.70	115,714,852.82

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32,996.84	192,278,459.41	-95.20	291,608,819.84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59,733,981.35	975,843,652.25	39.34	864,723,542.74
总资产	3,450,448,772.26	3,742,189,444.77	-7.80	3,685,810,499.86
期末总股本	410,500,000.00	350,500,000.00	17.12	350,500,000.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32	-40.63	0.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30	-40.00	0.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6	12.07	减少48.13个百分点	14.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0	11.51	减少49.60个百分点	14.3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379,693,835.51 元，同比下降 12.9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73,594,130.33 元，同比下降 33.75%。
- 2、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95.20%，系因公司业务量下降，货款回笼速度减慢，导致经营活动现金减小。
- 3、报告期末净资产较 2014 年末增长 39.34%，系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净额 309,575,500 元。
- 4、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 6,000 万股，总股本由 35,050 万股增加到 41,050 万股。上述股本变动致使公司 2015 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被摊薄。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无

九、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98,920,832.95	112,002,977.79	87,279,028.62	81,490,996.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020,191.13	22,449,085.77	13,907,109.74	18,217,743.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051,318.39	22,021,037.99	14,043,493.86	19,198,978.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693,310.40	36,821,659.26	42,978,634.06	2,126,013.9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655.44			8,964.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135,777.80	详见附注七、69	4,597,763.95	4,935,859.3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				

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66,669.95		2,130,181.00	900,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49,001.53		108,013.38	-198,050.1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1,833,947.70		-1,647,828.98	-1,398,076.73
合计	5,501,843.08		5,188,129.35	4,248,696.40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352,413.02	0	-2,352,413.02	-2,352,413.02
合计	2,352,413.02	0.00	-2,352,413.02	-2,352,413.02

十二、 其他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公司主营业务及行业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木材供应链的综合物流服务提供商。公司依托子公司盈利港务作为国内重要木材码头的行业地位，结合自身在木材专业物流以及木材进口代理领域的专业业务能力，为国内众多木材行业企业提供包括进口代理、港口装卸、仓储、货运代理、船舶代理、货物配载、物流配送等业务在内的综合物流服务。

公司目前所提供的木材进口综合物流服务由“港口装卸业务”、“基础物流业务”及“进口代理业务”三部分组成。其中，港口装卸业务主要包括盈利港务在盈利码头上所开展的各种装卸搬运作业及临时堆存作业；基础物流业务则涵盖了货物仓储、物流配送、船舶代理、货运代理等多项物流服务；进口代理业务指公司为国内客户采购国外木材所提供的专业进口代理服务。

公司及各子公司的业务经营范围覆盖了多项业务领域。各业务分支均系在公司统一战略规划下，围绕着为国内木材行业的企业提供系列化、专业化的配套服务而开展，具有较强木材行业专业属性。因此，与一般普通物流企业提供的常规、通用性物流服务不同，公司所提供的港口装卸服务、基础物流服务以及进口代理服务均与国内木材行业产业链进行了有机结合，既体现出物流服务的专业性，又突出了专业服务于木材行业的特殊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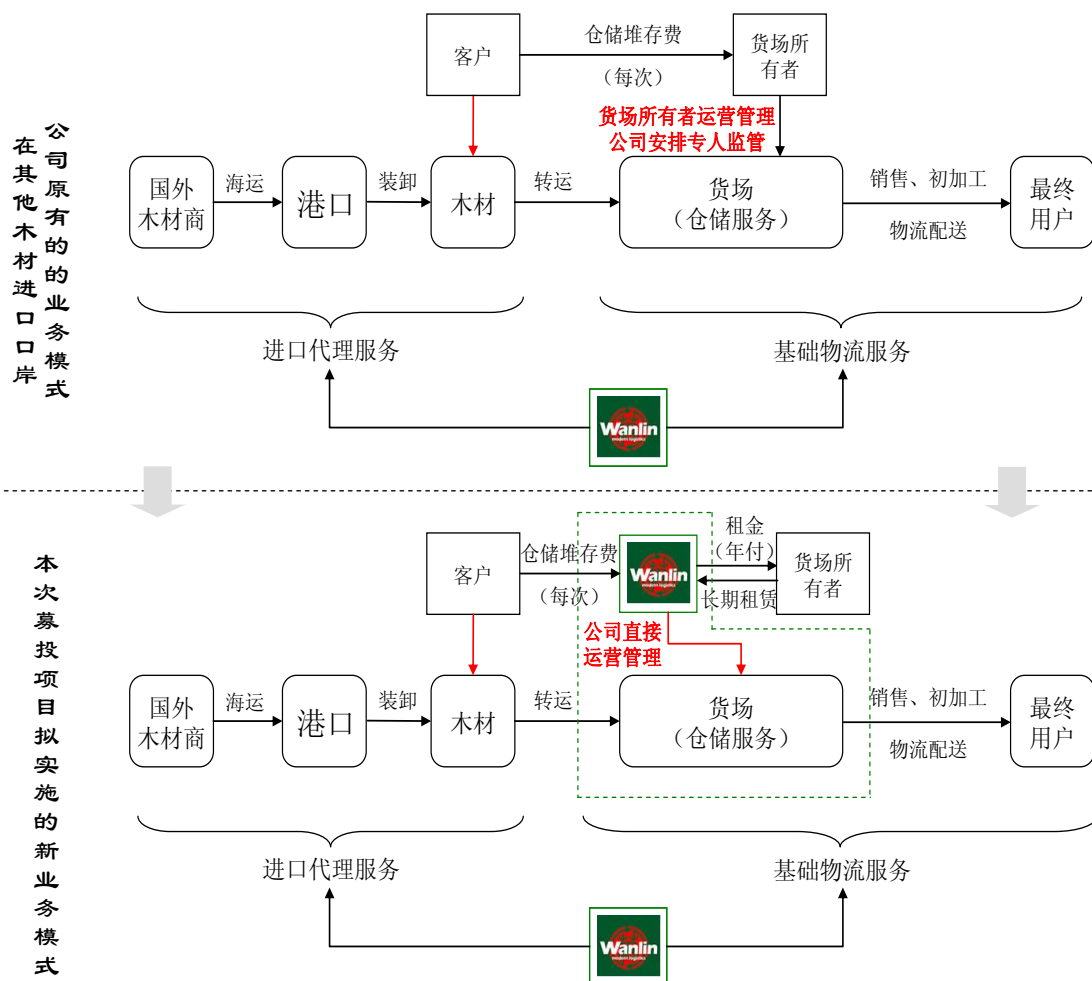
（二）主要经营模式

1、整体业务模式

公司的业务模式是在贯彻供应链管理的理念下，结合客户需求与业务实践逐步形成的。公司依托港口装卸服务、基础物流服务以及进口代理服务这几项核心业务能力，在整合部分外包服务的基础上，形成的集成服务能力。公司所提供的集成服务，既可以是涵盖整个木材进口供应链的“一条龙服务”，也可以根据客户具体情况提供涉及部分环节的“点单式服务”，以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

在公司现有业务模式中，港口装卸服务主要依托子公司盈利港务下属的盈利码头来开展的。基础物流服务中的仓储业务，目前主要也依托盈利港务自有堆场以及公司拥有的毗邻盈利港务码头的堆场来开展的。在公司已有仓储业务的基础上，公司围绕盈利港务，在靖江地区配套提供物流配送、船舶代理、货运代理等业务。基于公司目前进口代理业务的客户遍布国内各主要木材进口口岸，因此公司也在太仓、岚山、天津等木材进口集散地，为客户配套提供基础物流业务中的物流配送、船舶代理、货运代理等服务。

未来，为了配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公司准备进一步强化在主要木材进口口岸及木材集散地的物流服务能力，通过建设物流网点以推进异地扩张。在新建物流网点的过程中，公司将主要依靠租赁部分条件较好的木材堆场的方式，以基础物流服务中的仓储业务作为切入点。该业务模式，实质是公司将自身服务沿供应链向下合理延伸，并未对原有的业务关系进行根本性重构，一定程度上可实施性较好，风险较小。公司拟实施的上述以租赁货场方式进行仓储服务异地扩张的业务模式如下图所示：



在上述业务模式中，公司通过向货场所有者长期租赁的方式，获得货场的运营管理权，以确保对仓储中的木材进行更好的监管，同时依托以货场为核心的物流设施，更好的整合初加工、物流配送等基础物流服务，为客户提供更多的附加价值。在实际生产经营中，公司预先向货场所有者所支付的长期租赁的租金，可以通过向客户收取每次使用货场的仓储堆存费的方式予以逐步回收。如果公司通过整合自身已有资源，能够使得所租赁货场的仓储堆存业务量较其原有水平大幅提升，并且在运营效率上能够实现进一步的提高，则公司所租赁货场的预期收益，将可以超过租金成本，从而获得较好的投资回报。

对于公司客户来说，其按次支付仓储堆存费的方式并未发生任何改变。而且，在公司统一规范的运营管理下，客户能够享受到更加优质的仓储业务。并且，如果公司在此基础上，凭借对货场有效控制，还能够提供更多的集成服务。

总体而言，公司拟通过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开展的业务模式，对原有产业链业务协作模式并未做根本性的改变，具备较好的可执行性。

2、销售模式

(1) 公司销售模式的基本情况

公司及各子公司的业务部门，通过与各类生产企业、贸易企业、航运企业的接触，寻找确定潜在客户，并针对客户实际需要，设计综合物流解决方案，并提供相应服务。

目前，公司所提供的港口装卸服务、基础物流服务的客户，主要为经济腹地内有进口木材等大宗货物运输需求的各类货主。公司依照行业惯例并结合市场竞争的需要，统一制定港口装卸服务及仓储、配送、船舶代理、货运代理等基础物流服务的销售政策及各项服务的收费标准。

木材进口代理业务的客户主要为国内各类具有木材进口需求的各类木材加工企业及木材贸易企业。公司依照行业惯例并结合市场竞争的需要，统一制定木材进口代理业务的销售政策、收费标准及风险控制政策。在业务开拓方面，主要由万林股份及上海迈林通过主动营销寻找确定潜在客户。为有效控制风险，万林股份及上海迈林结合过往业务记录，对潜在的木材进口代理业务客户进行甄别，优先选择信誉好、实力强的客户开展进口代理业务，并严格依照统一的销售政策、收费标准、风险控制政策制定具体的服务方案。

（2）公司销售模式的特点

公司销售模式的特点主要体现为以下两点：

1) 港口装卸服务、基础物流服务以及进口代理服务在销售方面相互配合、互相促进。上述各项服务同为木材行业供应链的重要组成部分。基础物流服务是港口装卸服务的自然延伸，而上述业务所涉及的货主、收货人与提货人主要为长期从事木材生产加工、木材贸易的企业，这些企业同时也是存在木材进口需求的重要客户群体。公司各项业务的客户群体存在一定的重合，也为各项业务之间的延伸服务、联动服务创造了条件。因此，向港口装卸服务与基础物流服务的客户提供延伸的木材进口代理服务，以及为木材进口代理服务客户提供延伸的港口装卸服务及基础物流服务，已成为公司客户营销的一个重要手段。

2) 在积极开拓新客户的同时，公司高度重视维护已有客户关系。公司三项业务的客户需求均体现了一定的长期性与稳定性，因此维护与已有客户的良好关系是公司稳定业务量、确保增长的重要手段。在与客户的长期合作过程中，公司始终贯彻“以客户价值为中心”的服务理念，通过提升客户满意度，来赢得客户的信任与合作，从而在竞争激烈的行业内稳定一批长期的合作伙伴。

3、生产模式

公司及各子公司所从事的各项业务涉及了木材供应链的各个主要物流环节，其中，盈利港务提供港口装卸服务，并与万林股份一同提供仓储服务；苏州新海兰、太仓新海兰、常熟船务及扬州船务提供船舶代理服务；万林运输提供配送服务及货运代理服务；万林股份在提供物流配送服务的同时，还与上海迈林一同提供进口代理服务。

依托自身及各子公司的专业能力，公司可以根据客户需要灵活提供单项服务或数项服务相集成的综合服务。公司在完善服务环节的过程中，通常根据重要性来控制服务中关键环节，而将次要环节进行外包。例如在港口装卸业务中，盈利港务拥有长江岸线使用权并自行建设了泊位，所装备的门式起重机、专业装载机主要为自行投资并实际负责运营管理，而对于原木捆扎、港区内水平运输等技术含量较低且在业内已形成成熟外包服务模式的次要业务环节则予以外包。

4、采购模式

公司所提供各项业务均属于服务业，主要采购的品种包括：生产作业所需的燃料、电力；装卸、运输等环节所需的外包服务；设备维修、维护所需的备件及各种低值易耗品等。

公司燃料采购的供应商主要为中国石化的下属企业。燃料为标准化产品，不同石化企业的产品在品质、价格方面不存在实质性差异，公司可以依照市场价格进行公开采购，不存在对任何单一供应商的依赖。

公司外包服务的供应商主要为当地各长期从事码头外包服务的运输企业及劳务外派企业。在长三角地区，提供类似外包服务的运输企业及劳务外派企业众多，服务定价的市场化程度较高，公司可以通过招标、比价等方式进行公开采购。为了提高与外包服务供应商的议价能力，并且降低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度，公司通常在同一服务内容上会选择两家以上的供应商提供服务，以此可对不同供应商的服务质量、损耗等进行比较，通过内部竞争提升服务效率。

公司对常用备件及各种低值易耗品的采购，主要通过招标、比价等方式进行公开采购。在采购较长时间后，公司会确定数家产品质量好、价格公允的供应商进行长期合作。在合作过程中，公司会定期对采购产品的质量、价格情况进行复核，并与市场信息进行比较，及时根据市场行情调整采购产品的价格。

未来，公司拟在靖江以外的其他木材进口口岸附近，通过租赁货场的方式，开展部分仓储服务。对上述货场的租赁，公司将结合货场的区位优势，以及公司现有客户已经积累的潜在业务量，进行综合考量。对经营条件较好，具备较好盈利趋势的货场，公司将寻求与货场所有者签署长期租赁协议的方式，尽量延长合作年限，以确保业务的持续稳定。

（三）所处行业情况说明

物流行业是一个主要为制造、建筑及零售等其他行业提供相关服务的行业，其成长性与国民经济总量变化关系极为密切，体现出随国民经济增速变化而波动的明显特点。2015年是“十二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回望过去的五年，我国经济进入新常态，经济增速放缓，结构调整加快，发展动能转换。在下行压力不断加大的情况下，物流业保持了中高速增长。

2015年，我国社会物流总额预计可达220万亿元，这一数字是2006年全国社会物流总额59.6万亿元的3.69倍。“十二五”时期我国社会物流总额年均增长8.7%。“十二五”时期，我国已成为全球最具成长性的物流市场。2015年，全国物流业总收入约为7.5万亿元，全国货运量预计约为457亿吨。其中公路货运量、铁路货运量、港口货物吞吐量多年来都居世界第一位，各类细分市场不断规模不断扩大。

2015年社会物流总费用与GDP的比率约为15%左右，低于2014年的17%，同时比2010年的17.8%有较大幅度下降。社会物流总费用占GDP比例的下降，其中既有公路货运量、货物周转量、GDP数据调整的因素，也涵盖了产业结构调整、物流服务价格下降的因素，总体显示出物流运行效率有所提升。物流业作为国民经济的基础性、战略性产业，为“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较好地发挥了支撑和保障作用。

“十二五”时期，物流行业的市场参与主体整合日益增多，经营模式持续创新。优势物流企业通过战略调整、兼并重组、联盟合作等多种方式，使得市场占有率和行业集中度显著提高。同时，通过管理创新、组织创新、技术创新，新的商业模式不断涌现。在一些细分领域出现了一批实力雄厚、模式先进、前景看好的大型物流企业和企业集团。快递快运、电商物流、冷链物流等生活消费性物流快速增长。铁路货运改革深入推进，加快向现代物流转型。电商快递下农村、进社区、出国门，我国已成为世界第一快递大国。制造业物流分离外包，服务化趋势显现。精益物流、供应链管理、嵌入式服务等物流运作新模式推动工业制造业向中高端迈进。到 2015 年年底，我国高速公路和高速铁路里程约为 12 万公里和 1.9 万公里。综合运输体系逐步完善，多式联运受到重视，物流节点加快布局，以物流园区为支撑的产业生态圈正在形成。顺应“互联网+”发展趋势，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新兴技术得到推广应用。

预计在“十三五”期间，我国物流行业将继续维持良好的发展态势，在保持快速发展的同时，实现结构的进一步优化调整。这就为国内物流企业的发展提供了较大的发展空间。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 2015 年末净资产较 2014 年末增长 39.34%，系因为公司在报告期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净额 309,575,500 元。

其中：境外资产 7,433,847.31（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22%。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1、集成服务能力优势

公司提供的港口装卸服务、基础物流服务及进口代理服务已经涵盖了木材供应链的众多流通环节。从协助客户选择国外木材供应商开始，公司可以提供进口代理、代办保险、货运代理、船舶代理、港口装卸、报关报检、仓储堆存、货物中转以及经水路或陆路对外配送等各项物流服务。全方位的集成服务提供能力，使得公司能对各项物流服务进行内部集成，提高服务效率，为客户真正节约时间及成本，并能提供“一站式”服务的体验。因此，公司的集成服务能力的优势，是任何单一经营港口装卸业务、仓储配送业务或进口代理业务中一项的物流企业所不能匹及的。

2、港口区位优势

公司下属盈利港务所在的长三角地区是传统的进口木材集散地。盈利码头所处的泰州港，能够有效辐射多个木材加工产业集聚区域，并拥有方便的水路与陆路交通条件。在该区域内汇集了多个木材交易市场以及众多木材经销网络，已形成较强的进口木材分销能力，并使得公司具备较好的港口区位优势及竞争优势。

3、业务规模优势

盈利码头目前是国内较重要的木材码头，2015 年实现接卸木材量 285.40 万立方米。因为木材进口规模较大、种类较齐全且货源较充足，盈利港务附近已逐渐形成一个较大规模的木材交易集散地，拉动了盈利码头进口木材量的增长。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上海迈林的合并木材

进口代理货值金额位居全国第一。这也提升了公司在木材行业内的信誉度，帮助公司积累了大量的客户资源，拉动了各项业务的发展。

4、人才优势

公司凝聚了优秀的港口运营人才、现代物流人才及外贸代理人才。公司的高管团队及负责港口装卸业务、基础物流业务及木材进口代理业务的管理团队与核心业务技术人员，均拥有丰富的业务经验与管理经验。而在 2011 年实施的股权激励措施（即员工通过持股平台——无锡合创入股公司）又从体制上将公司与管理层、技术骨干的利益真正融合在一起，因此，公司科学的管理体制及激励机制有利于充分发挥优秀人才的积极性，有利于保持人才队伍的长期性与稳定性。

5、企业信誉优势

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以不断提高服务水平，提升客户满意度为战略导向。在为国内外客户提供优质、高效服务的同时，公司也以其专业的服务获得客户的首肯及上级监管部门的认可，并荣获多项荣誉与认证。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 年，随着中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整体国民经济正逐步从传统规模速度型的粗放增长转向质量效率型的集约增长，经济结构也正经历“增量扩能为主”向“调整存量与做优增量并存”的深度调整。在此深度调整过程中，包括公司在内的中国企业均面对重要的外部环境变化与冲击。2015 年下半年起，由于整个国民经济运转速度的放缓，特别是房地产业发展速度的降低使得木材产业供应链上的货物周转速度有所下降，相应地公司的生产经营也面临着一定的压力。此外，2015 年 8 月汇改后，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持续贬值，也不利于公司进口代理业务的发展。面对困难和压力，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群策群力，带领全体员工迎难而上，紧紧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外抓市场内抓管理，寻求新的商机和突破口，挖掘盈利潜力与不断创新并重。此外，面对下游进口代理客户因木材价格短期波动而出现账期延长，公司及时调整业务节奏，把资金风险防控放到更加重要位置，有效避免了经营风险。

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379,693,835.51 元，同比下降 12.9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73,594,130.33 元，同比下降 33.75%。截至 2015 年末，公司总资产为 3,450,448,772.26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359,733,981.35 元。

2015 年，公司营业收入和经营效益下降的主要原因是：（1）受全国木材进口量下降的影响，公司的港口装卸业务和进口代理业务量有所下降；（2）为防范由于账期延长而带来的资金风险，公司降低了进口代理业务量；（3）因客户账期延长，公司按账龄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较大；（4）子公司盈利港务的企业所得税优惠到期，所得税费用增加较大；（5）受汇率变动影响，公司 2015 年实现的汇兑损失增加较大。

2015 年，公司业务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生产经营方面

公司继续推进木材供应链管理综合功能的完善工作，着手推进转型升级和发展布局，面对最为严峻的不利局面，全力以赴抓好经营管理工作。

1、港口装卸业务

2015 年，港口装卸业务面临着国内外经济增速放缓、我国木材进口量下降和周边港口竞争激烈等多重不利因素，公司着力发挥木材供应链管理综合优势，做好进口代理与港口物流的衔接互动，巩固和扩大木材货源，优化生产组织，继续提高港口装卸和发运效率。

2、基础物流业务

2015 年，该项业务也受到进口木材量下降的不利影响和下游客户因销售不畅而提货量下降的不利影响。但公司继续做好除仓储物流业务以外的其他物流服务，积极开拓面向电力、基建等央企的煤炭、钢材和木材供应综合服务，在开拓低风险供应链管理业务方面起了良好的开端。

3、代理进口业务

2015 年，该项业务受行业形势及汇率波动的影响较大，客户的还款周期延长。公司把资金安全放在最重要位置，健全了专职一线控货巡视队伍，对客户进行了更加详细的分级、分层管理和风险预判工作，主动调减代理进口业务量。根据海关统计数据，报告期公司依旧排名国内进口木材企业第一位。

（二）资本运作方面

2015 年 6 月，公司成功实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净额 30,957.55 万元。经董事会批准对募集资金进行了合理使用。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9,693,835.51 元，同比下降 12.9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594,130.33 元，同比下降 33.75%。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3,450,448,772.26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59,733,981.35 元。

（一）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79,693,835.51	436,111,895.12	-12.94
营业成本	130,837,360.68	147,657,895.71	-11.39
销售费用	8,287,402.91	9,086,368.13	-8.79
管理费用	56,132,795.44	55,446,500.43	1.24
财务费用	80,853,719.38	90,192,536.32	-10.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32,996.84	192,278,459.41	-95.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772,874.17	-67,371,392.82	-74.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695,417.81	-113,462,837.43	189.63
研发支出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12.94%，营业成本较同期下降 11.39%。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现代服务业	379,693,835.51	130,837,360.68	65.54	-12.94	-11.39	减少 0.9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装卸业务	164,756,651.41	89,270,739.65	45.82	-6.39	-10.54	增加 5.80 个百分点
基础物流	52,160,040.28	31,108,061.98	40.36	-8.02	-10.12	增加 3.57 个百分点
贸易代理	162,777,143.82	10,458,559.05	93.57	-19.97	-21.13	增加 0.1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来源于本国的对外交易收入	379,693,835.51	130,837,360.68	65.54	-12.94	-11.39	减少 0.9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2).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现代服务业	人工、劳务、运输、油电、维修、折旧等	130,837,360.68	100.00	147,657,895.71	100.00	-11.39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港口装卸	人工、劳务、运输、油电、维修、折旧等	8,927.07	68.23	9,978.81	67.77	-10.54	
基础物流	人工、劳务、运输、油电、维修、折旧等	3,110.81	23.78	3,460.89	23.50	-10.12	
进口代理	人工等	1,045.86	7.99	1,284.85	8.73	-18.60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2. 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8,287,402.91	9,086,368.13	-8.79
管理费用	56,132,795.44	55,446,500.43	1.24
财务费用	80,853,719.38	90,192,536.32	-10.35

3. 现金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32,996.84	192,278,459.41	-95.20	主要因业务量下降,货款回笼速度减慢,导致经营活动现金减小。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772,874.17	-67,371,392.82	-74.81	主要因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导致投资活动金额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695,417.81	-113,462,837.43	189.63	主要因公司于2015年公开发行股票,导致筹资活动金额加大。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	情况说明
------	-------	--------------	-------	--------------	--------------	------

		(%)		(%)	动比例 (%)
货币资金	314,188,026.14	9.11	473,695,178.67	12.66	-33.67
衍生金融资产	-	-	2,352,413.02	0.06	-100.00
应收账款	66,994,960.20	1.94	45,664,377.93	1.22	46.71
应收股利	8,592,807.19	0.25	-	-	100.00
在建工程	12,654,918.99	0.37	816,000.00	0.02	1,450.85
长期待摊费用	111,999.36	0.0032	167,999.76	0.0045	-33.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678,649.75	0.37	8,192,570.33	0.22	54.76
应付票据	2,373,000.00	0.07	-	-	100.00
应付利息	8,254,812.99	0.24	13,447,583.10	0.36	-38.61
其他应付款	276,960,753.59	8.03	580,589,767.37	15.51	-52.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770,409.84	0.60	75,487,492.05	2.02	-72.48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0.58	40,000,000.00	1.07	-50.00
资本公积	411,879,916.66	11.94	162,304,416.66	4.34	153.77
其他综合收益(亏损)	153,897.46	0.0045	-566,801.31	-	-127.15

其他说明

- 1、货币资金较上期期末减少 33.67%，主要因本年公司现金净流入减少，导致年末余额下降。
- 2、衍生金融资产较上期期末减少 100%，主要因公司本年无相关业务，故年末无余额。
- 3、应收账款较上期增加 46.71%，主要是因应收账款回款周期放缓，导致年末余额增加。
- 4、应收股利较上期期末增加 100%，主要系本集团之联营企业已宣告尚未发放之股利。
- 5、在建工程较上期期末增加 1,450.85%，主要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建设尚未完工，导致年末余额增加。
- 6、长期待摊费用较上期期末减少 33.33%，主要因相关费用按期摊销，导致年末余额下降。
- 7、递延所得税收益较上期期末增加 54.76%，主要因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导致年末金额加大。
- 8、应付票据较上期期末增加 100%，主要是本年因业务需要产生少量应付票据，上年无相关业务。
- 9、应付利息较上期期末减少 38.61%，主要因年末短期借款金额下降，导致年末余额减小。
- 10、其他应付款较上期期末减少 52.30%，主要因远期信用证承兑应付款随业务量减少而下降，导致金额减小。
-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期期末减少 72.48%，因 2015 年长期借款按期归还，导致年末金额下降。
- 12、长期借款较上期期末减少 50%，主要因 2015 年长期借款按期归还，导致年末金额下降。

13、资本公积较上期期末增加 153.77%，主要因公司 2015 年公开发行股票，导致期末余额上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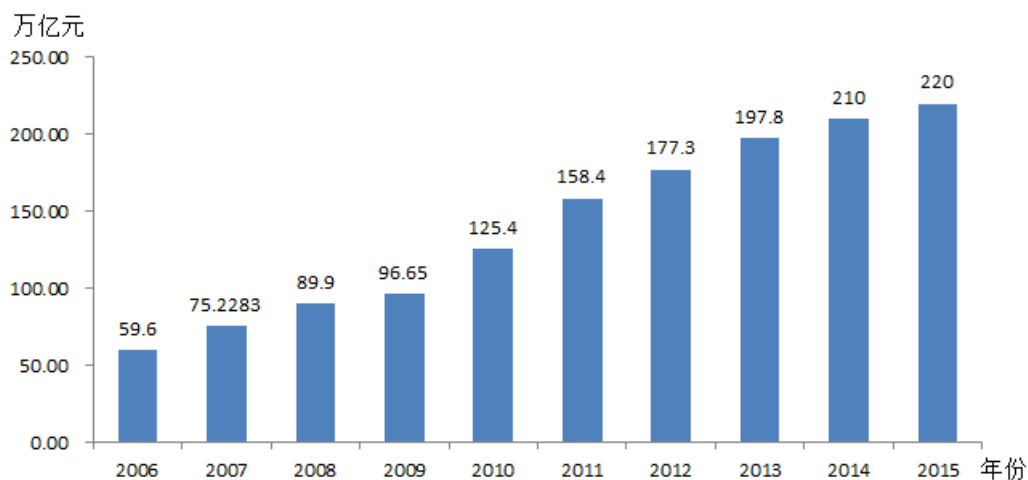
14、其他综合收益(亏损)较上期期末减少 127.15%，主要因外币汇率变化较大，导致合并报表差额增大。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物流行业是一个主要为制造、建筑及零售等其他行业提供相关服务的行业，其成长性与国民经济总量变化关系极为密切，体现出随国民经济增速变化而波动的明显特点。2015 年是“十二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回望过去的五年，我国经济进入新常态，经济增速放缓，结构调整加快，发展动能转换。在下行压力不断加大的情况下，物流业保持了中高速增长。

2015 年，我国社会物流总额预计可达 220 万亿元，这一数字是 2006 年全国社会物流总额 59.6 万亿元的 3.69 倍。“十二五”时期我国社会物流总额年均增长 8.7%。“十二五”时期，我国已成为全球最具成长性的物流市场。2015 年，全国物流业总收入约为 7.5 万亿元，全国货运量预计约为 457 亿吨。其中公路货运量、铁路货运量、港口货物吞吐量多年来都居世界第一位，各类细分市场不断扩大。

2006-2015 年 中国社会物流总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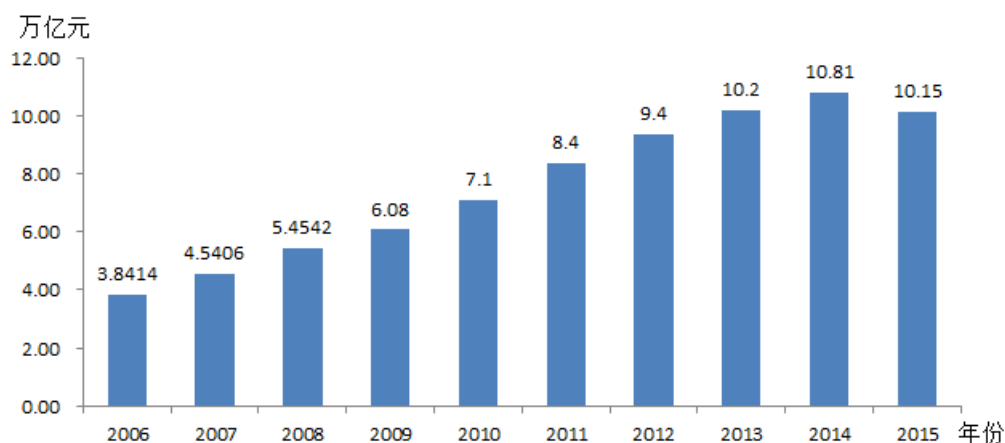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2006 年全国物流运行情况通报》、《2007 年全国物流运行情况通报》、《2008 年全国物流运行情况通报》、《2009 年全国物流运行情况通报》、《2010 年全国物流运行情况通报》、《2011 年全国物流运行情况通报》、《2012 年全国物流运行情况通报》）、《2013 年物流运行情况分析与 2014 年展望》、《2014 年我国物流业发展回顾与 2015 年展望》、《回首新进展开启新征程——我国物流业“十二五”发展回顾与“十三五”展望》。

2015 年社会物流总费用与 GDP 的比率约为 15%左右，低于 2014 年的 17%，同时比 2010 年的 17.8%有较大幅度下降。社会物流总费用占 GDP 比例的下降，其中既有公路货运量、货物周转量、GDP 数据调整的因素，也涵盖了产业结构调整、物流服务价格下降的因素，总体显示出物流运行

效率有所提升。物流业作为国民经济的基础性、战略性产业，为“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较好地发挥了支撑和保障作用。

2006-2015 年 中国社会物流总费用



数据来源：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2006 年全国物流运行情况通报》、《2007 年全国物流运行情况通报》、《2008 年全国物流运行情况通报》、《2009 年全国物流运行情况通报》、《2010 年全国物流运行情况通报》、《2011 年全国物流运行情况通报》、《2012 年全国物流运行情况通报》、《2013 年物流运行情况分析与 2014 年展望》、《2014 年我国物流业发展回顾与 2015 年展望》、《回首新进展开启新征程——我国物流业“十二五”发展回顾与“十三五”展望》）。

“十二五”时期，物流行业的市场参与主体整合日益增多，经营模式持续创新。优势物流企业通过战略调整、兼并重组、联盟合作等多种方式，使得市场占有率和行业集中度显著提高。同时，通过管理创新、组织创新、技术创新，新的商业模式不断涌现。在一些细分领域出现了一批实力雄厚、模式先进、前景看好的大型物流企业和企业集团。快递快运、电商物流、冷链物流等生活消费性物流快速增长。铁路货运改革深入推进，加快向现代物流转型。电商快递下农村、进社区、出国门，我国已成为世界第一快递大国。制造业物流分离外包，服务化趋势显现。精益物流、供应链管理、嵌入式服务等物流运作新模式推动工业制造业向中高端迈进。到 2015 年年底，我国高速公路和高速铁路里程约为 12 万公里和 1.9 万公里。综合运输体系逐步完善，多式联运受到重视，物流节点加快布局，以物流园区为支撑的产业生态圈正在形成。顺应“互联网+”发展趋势，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新兴技术得到推广应用。

预计在“十三五”期间，我国物流行业将继续维持良好的发展态势，在保持快速发展的同时，实现结构的进一步优化调整。这就为国内物流企业的发展提供了较大的发展空间。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连云港万林物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并参股江苏木里文化投资有限公司，其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对其出资 400 万元，持有其 40% 的股权。报告期内，公司向全资子公司万林香港增资 2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1,280,000.00 元；万林香港出资 1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6,400,000.00 元，设立全资子公司连云港木连国际有限公司。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无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无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无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无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万元)	总资产 (元)	净资产 (元)	净利润 (元)	股权 比例 (%)	备注
公司直属子公司							
盈利港务	港口建设、经营	24,700.7 377	705,438 ,751.55	595,546, 114.59	58,869,6 44.64	100	主营业务收入： 194,682,553.42 元 主营业务利润： 78,055,611.33 元
万林运输	货运、船舶代理 及仓储	500	26,115, 412.81	23,249,4 75.11	2,772,58 7.14	100	
上海迈林	进出口、木材销 售	10,000	1,322,5 23,361. 62	130,284, 249.45	496,270. 11	99.5	运输代理持有 0.5% 的股权
万林香港	木制品生产、代 理进出口	500 (万港元)	7,433,8 47.31	4,980,99 8.34	-177,817 .28	100	
万林产业园	市场管理	3,000	448,912 ,935.90	38,507,2 94.55	2,459,54 7.05	100	
连云港万林	货物配载、货物 仓储、物流配送	100	72,694, 710.67	2,003,82 3.02	1,003,82 3.02	100	2015 年投资设立
运输代理下属子公司							
上海铨林	货运代理	500	86,551, 957.48	7,366,57 0.39	1,136,79 6.39	100	
苏州新海兰	国际船舶代理	50	4,491,0 64.43	1,087,6 60.60	73,838 .10	100	
扬州船务	国际船舶代理	50	109,440 .97	109,104. 69	-128,600 .87	100	
常熟船务	国际船舶代理	50	144,528 .33	-56,192. 91	-37,603. 03	100	
太仓新海兰	国际船舶代理	50	343,786 .69	337,513. 47	-41,558. 57	100	
万林香港下属子公司							

迈林香港	代理进出口	-	-	-	-	100	
木连国际	代理进出口	100 万 (美 元)	6,400,000. 00	6,400,00 0.00	-	100	2015 年投资设立
公司参股公司							
木里文化	投资	1000	7,002,112. 08	7,000,00 0.00	-	40	2015 年投资参股
盈利港务参股公司							
新港船务	港口拖轮服务	200	29,571,639 .73	9,583,77 1.73	10,534,9 35.78	40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1、随着经济发展我国物流行业将迎来一个快速发展时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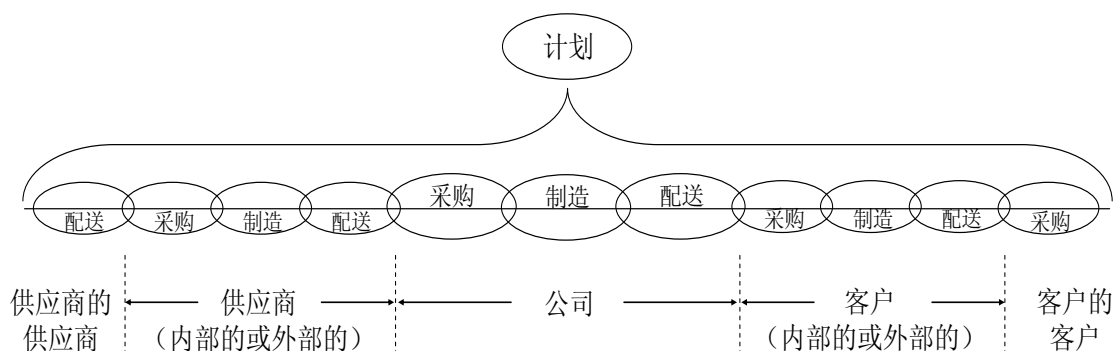
从中国产业的发展阶段和经营环境变化来看，生产成本快速增长将促进物流行业快速发展。中国的产业已经由第一阶段的产能为王、第二阶段的注重销售和产品差异化，进入了目前供给相对过剩、需求有所不足，亟需通过降低成本、提高经营效率得以继续发展的阶段。随着生产专业化程度的加深，以及市场竞争的日益激烈，企业的生产和销售要更有效率和竞争力，将越来越依赖于以物流为代表的生产性服务业。物流已经成为企业价值链的重要部分，构成了企业产品差异和增值的重要源泉。

随着规模的扩大和网络的延伸，物流行业对产业链的控制力度将持续加强。依托渠道和信息的优势，以及相对较强的议价能力，将有望延伸服务深度，以满足上下游不断提高的各种需求，从单一的物流服务逐步向更具附加值的业务领域延伸，进一步提高盈利能力。

2、发展供应链管理是现代物流行业必然的发展方向

随着现代物流管理理论与实践的不断深入，二十世纪末至本世纪初建立在价值链理论基础上的供应链管理（supply chain management, SCM）理论应运而生。

1996 年成立于美国的供应链协会（Supply Chain Council）将“供应链管理（SCM）”定义为：“SCM 是为了生产和提供最终产品，包括从‘供应商的供应商’到‘客户的客户’的一切努力”，涵盖 4 个基本流程——计划、采购、制造和配送（见下图）。其中所涉及的具体内容有“管理供给与供应、采购原材料及零部件、制造并装配、仓储与库存、订单管理、通过各种渠道进行分销，以及将产品最终配送到客户手中”。



由此可见，供应链由原材料零部件供应商、生产商、批发经销商、零售商、运输商等一系列企业组成。原材料零部件依次通过“链”中的每个企业，逐步变成产品，产品再通过一系列物流配送环节，最后交到最终用户手中，这一系列的活动就构成了一个完整供应链的全部活动。供应链管理思想，是要把整条“链”看作一个集成组织，把“链”上的各个企业都看作合作伙伴，对整条“链”进行集成管理。供应链管理的目的，主要是通过“链”上各个企业之间的合作和分工，致力于整个“链”上物流、商流（链上各个企业之间的关系形态）、信息流和资金流的合理性和优化，从而提高整条“链”的竞争能力。

从供应链的定义来看，供应链管理的目的是实现供应链的整体绩效，以适应当前客户的小批量、个性化、高品质、低成本的需求。供应链管理是一种管理方法，是一种管理哲学，供应链管理要解决的问题是如何通过知识流，产品流，资金流，信息流提供的平台，实现客户的需求。因此，贯彻供应链管理的理念已经成为现代物流企业进行业务定位、流程设计、模式创新等过程中必须予以重视的关键因素。供应链管理也将成为现代物流必然的发展方向。

3、我国木材产业供应链管理也将逐步完善

1) 木材进口代理服务商会成为木材产业供应链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木材进口代理服务商会凭借自身在资金、信息等方面的优势，可以将公司内部的管理、客户需求管理、供应商关系管理以及对其他外包服务商的管理进行有效整合，充分地集合供应网络资源和客户需求信息等，成为侧重于对供应链商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进行计划、组织、协调、控制的服务集成商。

目前国内进口代理的木材中将近 70%为原木，均需初加工才能供下游企业生产所用。因此，木材进口综合物流服务提供商可凭借自身资源优势，在采购服务的基础上，增加初加工等增值服务。当原木加工成木方或板材后，既可以为后续运输节约成本，也为下游企业的生产制造环节提供了方便。此外，在木材进口代理服务商的客户中存在数量较多的木材经销商，这些木材经销商往往通过“整批采购、零散销售”的方式从事木材原料的贸易。为避免木材多次转运耗费装卸、运输成本，这些木材经销商往往在进口木材到港堆存后就直接将其对外出售。因此，木材进口代理服务商会凭借自身掌握的信息优势，有能力为这些经销商的木材销售提供有关木材交易的各类服务，在方便终端需求客户采购原料的同时，也帮助经销商加快资金流转，增加进口数量，实现多方共赢。

木材进口代理商通过规模化和专业化的优势，最终可以帮助国内木材经销商及木材加工企业以较低的成本获得必需的木材原料。通过对木材产业供应链的切入与整合，木材进口代理商将成为供应链的重要组成部分，并且可以对供应链的组织与管理起主导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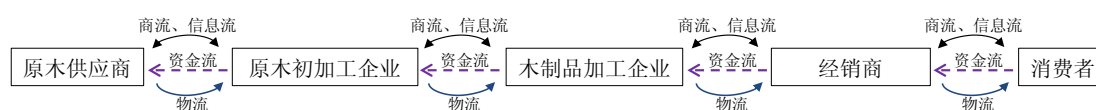
2) 专业木材港口的发展推动了我国木材产业供应链的重构

具备疏运、集散功能的专业木材港口是我国木材产业供应链的核心环节。围绕专业木材港口的建设与发展，将逐步形成能够综合多种服务要素，提供多方位、多层次的木材进口综合物流体系。专业木材港口作为这一体系的重要枢纽，必将进一步拓展原有的单一港口物流服务功能，顺应现代港口发展理论，逐步在其周边建设物流园区、木材加工园区，最终形成“港区一体化”、“前港后厂”的发展模式。这一模式是对我国原有木材加工产业发展格局的一次调整，使之能够更加适应木材原料严重依赖进口的产业背景。为适应这种调整，国内木材进口供应链也将进行重构，专业木材港口的重要性将更加突出，毗邻专业木材港口新建的大型物流配送中心以及木材加工企业将比传统木材加工产业集聚区的配送、加工企业获得更多的竞争优势。在这一过程中，对于能够控制港口码头等供应链关键环节的物流企业，将取得对新供应链的主导权，从而获取产业发展的先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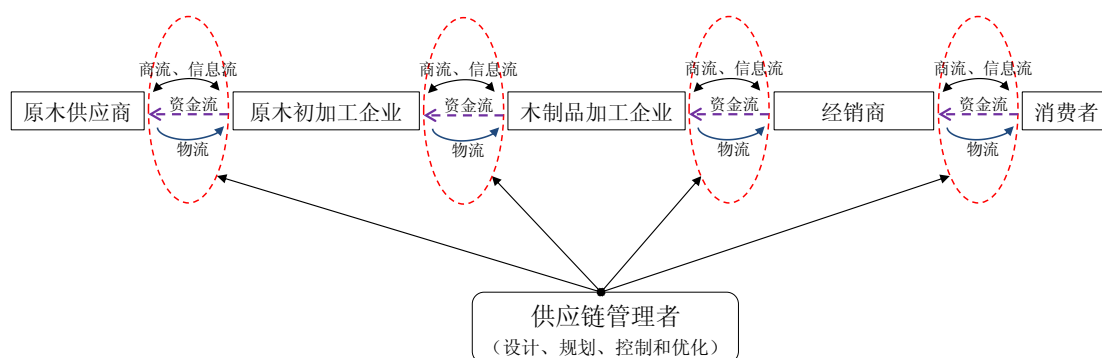
3) 专业物流企业将有机会参与木材产业供应链管理的创新与实践

随着经济的发展，专业物流企业构建供应链管理的能力已经成为各行业未来发展的必然趋势。随着供应链管理理论的日趋成熟，众多企业已开始接受通过与物流企业合作发展供应链管理的理念。通信技术、网络技术、电子技术的发展，以及众多软件企业、物联网企业的发展，也使得构建供应链管理在技术上日趋成熟。同时，受益于经济全球化，国内物流企业在与大型跨国公司、外资物流企业的业务合作过程中，已开始了对供应链管理的实践。对于传统物流企业而言，构建供应链管理的能力将是一个长期的过程，但第一步应该是贯彻供应链管理理念。

在传统的木材产业中，原木供应商、初加工企业、木材加工企业、经销商和最终消费者之间，通过商流、物流、信息流和资金流紧密相联，形成一条木材产业供应链。具体如下图所示：



在供应链管理的背景下，木材产业供应链管理者可以通过对供应链各环节间的商流、物流、信息流、资金流进行重新设计、规划、控制和优化，简化中间环节，提高了行业上游对消费者需求的响应速度，使各节点企业同步协调运行，确保整个链条运行更顺畅和更具效率。木材产业供应链管理者也可以借助对“四流”的管理，以及与企业供应链系统实现无缝连接，通过提供各式增值服务，与供应链各方结成利益共同体，分享成本下降带来的利润提升。



4、经济发展“新常态”背景下我国木材产业供应链管理尚需转型和升级

随着中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整体国民经济正逐步从传统规模速度型的粗放增长转向质量效率型的集约增长，经济结构也正经历从“增量扩能为主”向“调整存量与做优增量并存”的深度调整。在此深度调整过程中，中国企业均面对重要的外部环境变化与冲击。2015年下半年起，由于整个国民经济运转速度的放缓，特别是房地产业发展速度的降低使得木材产业供应链上的货物周转速度有所下降，相应地公司的生产经营也面临着一定的压力。此外，2015年8月汇改后，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持续贬值，也不利于公司进口代理业务的发展。因此，自从国民经济的发展进入“新常态”以来，认识“新常态”、适应“新常态”、引领“新常态”将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内中国经济发展的大逻辑，也是包括公司在内的中国企业所必须面对的重要外部环境变化。国内各类木材行业企业则需要逐步摒弃原有的单纯依赖规模扩张的简单发展逻辑，逐步转向依靠技术创新、模式创新获得增长质量提升，稳步强化自身差异化战略能力，才能适应长期中速增长环境下的竞争，最终具备适应“新常态”经济环境的能力，获得长期可持续发展。

经济发展的“新常态”将进一步推动国内木材产业供应链上各群体的业务转型与升级。随着西方发达国家纷纷推出以先进制造业为核心的“再工业化”的国家战略，我国于2015年推出了“中国制造2025”国家战略，强调智能制造的重要性。随着“工业4.0”、“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等新理念日益深入人心，国内木材产业企业必将随之转型升级，重塑行业竞争优势。

为适应上述经济环境变化，应对行业变化冲击对于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影响，作为国内专业木材产业供应链领域的综合物流服务提供商，公司在增长方式上需要寻求更为高效合理的模式创新，对原有的木材产业供应链进行优化，打造更加面向未来的“新常态”增长模式；另一方面，公司需要充分利用“互联网”、“大数据”等新技术，对现有业务资源进行整合，提升业务体系的运行效率，并在信息技术层面支撑业务创新。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整体战略为：以国内木材产业供应链的优化升级为主线，依托已有的集成服务能力与竞争优势，致力于为国内木材行业利用国际市场优化资源配置提供最为专业的综合物流服务。公司将在业务实践中继续贯彻供应链管理的理念与方法，通过持续的商业模式创新与管理模式转型，

逐步实现由“综合物流服务提供商”向“供应链管理集成服务提供商”的转变提升，最终成为“中国木材产业供应链管理的领导者”。

(三) 经营计划

1、人才引进与培养计划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经营理念，不断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公司拟加大人才的引进和内部培育，进一步打造各业务板块的核心领导团队，实现现有业务核心团队的快速成长。未来，公司将重点关注中层管理和技术、业务等专业团队的打造，逐步建立系统的培养体系，系统设计激励和晋升体系，培养一批具有综合管理能力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中层团队，并为新业务的拓展储备核心团队人才。此外，发行人将完善现有薪酬和考核激励机制，营造良好的用人、留人环境，建立现代化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保证管理团队与基层团队的稳定。

2、业务模式创新计划

为了更好的应对经济增长“新常态”的环境变化，公司必须高度重视从业务模式创新的角度，来提升服务效率并强化自身竞争能力。随着中国整体经济增速放慢，公司单纯业务量的增长，已经逐渐面临瓶颈，而且公司客户也日益面临转型升级的压力。因此公司必须从自身的业务模式角度，切实推进合理创新，逐步切入新的业务领域与业务环节，以此稳定自身原有业务的经营效益，同时期待通过为客户提供更多的高附加价值服务以增加自身的业务收入。

3、管理提升与管理进步计划

为适应公司未来业务规模的增长以及物流网点、分支机构扩张所带来的管理复杂度的提升，公司将继续深化管理创新，通过建立完善灵活高效的现代经营管理机制，健全财务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客户服务制度、质量管理制度及新业务创新的奖励机制，以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高效运转，并进一步稳固公司持续竞争能力。

4、收购兼并及对外扩充计划

公司目前尚无明确的收购兼并计划。在未来，外延式并购将是公司实现快速增长的一个重要手段。通过并购，公司可以进入新的、更具发展前途的业务领域，或者获得极具商业价值的业务资源，甚至吸收表现优秀的业务团队，这对公司的业务增长将是极为有利的。因此，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和市场情况，考察与公司现有业务相关领域内具备技术优势或市场优势的企业，待时机成熟时策划实施收购或重组。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一) 行业波动风险

公司自成立之初起，即确立将木材产业供应链领域的综合物流服务作为发展重点。公司物流服务的对象主要集中于国内木材行业（含各细分木材制品行业）。我国原木进口需求及国内木材行业的发展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存在着较大的影响。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均深受国际木材市场的波动影响。若国内木材行业由于各种原因而发生波动，则可能影响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

此外，我国木材物流行业的准入门槛又较低，木材物流行业整体的组织化程度较低，处于粗放发展的阶段。这就造成了木材物流行业业态长期散乱粗放，没有形成完善的经营模式和体系标准。

因此，我国木材国内供需矛盾较为突出，对进口木材的依赖程度较大，整体上木材物流服务业的市场规模巨大，国家对于物流行业的指导意见也指明了未来发展的方向，行业发展整体前景良好。但是，“低门槛、粗放式、无序经营”的木材物流行业经营水平，给行业的整体发展带来了阻碍，与巨大市场需求产生了较大的落差，木材物流行业也存在潜在的行业波动风险。

（二）行业竞争风险

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港口装卸业务、基础物流业务及进口代理业务。在港口装卸业务及基础物流业务方面，港口建设需要特定的自然地理条件，且前期投入资金需求较大，资金回收期较长，具有一定的进入壁垒，但公司所处的长江沿岸港口发展迅速，码头众多，部分地区正在为区域内港口配套建设大型仓储物流设施，公司将面对越来越激烈的市场竞争。

在进口代理业务方面，由于该业务市场集中度较低，特别是自 2004 年 7 月 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颁布实施后，我国货物和技术进出口的经营权已全面放开，任何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经登记备案后均可以从事对外贸易活动，使得该行业的竞争日趋激烈。

而随着国内第三方物流行业的蓬勃发展，越来越多的物流企业开始加入到木材产业供应链的细分服务领域中。其中，既有传统的基础物流服务商延伸服务链，也有其他新兴物流服务商的跨领域进入。因此，公司在木材产业供应链领域的综合物流方面所面临的市场竞争可能会更加激烈。

（三）受木材行业波动影响的风险

公司自成立之初起，即确立将木材进口领域的综合物流服务作为发展重点。公司物流服务的对象主要集中于国内木材行业（含各细分木材制品行业）。因此，我国原木进口需求及国内木材行业的发展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存在着较大的影响。

（四）汇率风险

2005 年 7 月 21 日起，我国开始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篮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人民币汇率不再盯住单一美元，而是形成了更富弹性的人民币汇率机制。近年来，在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波动的频率在加快。公司的进口代理业务涉及外汇资金。公司涉及外币贸易的进口代理业务量较大，需要保留一定量的外汇头寸，从而存在一定的汇率风险。

（五）港口经营风险

目前，公司下属子公司盈利港务在泰州港内建有 3 万吨级多用途泊位、3 万吨级件杂货泊位和 1 万吨级件杂货泊位各一个（水工结构均兼靠 5 万吨级）以及相关的装卸、中转、存储设施。公司以上述泊位为支点开展港口装卸业务及基础物流业务。

上述业务的效益受宏观经济周期影响较大，与泰州港经济腹地内的对外贸易增长紧密相关。而泰州、靖江两市未来的工业发展规划也会对公司港口物流业务带来影响。因此，公司的港口装卸业务及基础物流业务具有一定的经营风险。

（六）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的港口装卸业务是一项多工种协作运转的操作，主要特点有：作业方式流动分散、操作形式复杂、劳动密集、露天作业、人机交叉、昼夜连续作业等。木材的港口装卸与一般散杂货物装卸不同，无法通过皮带机等机械设施连续装卸，而是需要工人以钢丝绳栓牢后逐件吊装，外加港口环境和作业条件特殊、复杂多变。因此，公司的港口装卸业务面临着一定的安全生产风险。

由于原木多为非标产品，每根原木的大小、体积、形状均不相同，这就使得原木堆存与装卸环节容易产生安全事故。一旦操作不当，较容易发生原木滚落、塌滑等安全事故。同时，原木属于易燃货物，若公司防火措施不完善或执行不力，则较易引发火灾事故。

此外，公司的港口装卸业务涉及多个业务环节的多项作业活动，包括门机（船机）操作、木材捆扎摘挂钩作业、码头与堆场之间水平运输以及堆场装卸车作业等。这些作业活动需要在公司统一的组织协调下，相互配合、有机衔接，才能构成公司的整体业务流程。公司将涉及木材捆扎的人工作业以及港内水平运输两项业务，通过劳务外包方式，外包给专业的装卸劳务企业和运输企业。

综上，公司存在由于不可抗力因素、操作失误、设备故障、员工违规等原因而导致事故发生的可能，从而影响到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同时还存在由于对劳务外包企业安全管理不到位或劳务外包企业自身安全管理薄弱，从而发生安全事故，进而影响到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可能。

（七）快速成长引起的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依托专业化的物流基础设施和专业化木材进口综合物流服务的业务特色，各项业务得以迅速发展。伴随业务规模的扩大、员工人数的增加和子公司数量增多，公司在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方面的难度也随之加大。若公司不能在拓展业务的同时加强内部管理体系和内控制度的建设，则公司管理层、职能部门与子公司之间的信息交流可能出现信息失真、决策时间延长、失误等风险。

（八）人力资源风险

物流服务业是兼具知识密集、资本密集和劳动力密集的现代服务性行业，对于从业人员的专业素质、实践积累与执行能力的综合要求较高。公司所提供的以专业港口为物流支点的专业型木材进口领域综合物流服务更要求一支兼具木材行业、物流行业、港口运营等各方面专业知识与工作经验的复合型、现代化的人才队伍。

近年来，公司把培养人才、吸引人才和留住人才提升到公司战略高度，建立起明确的发展战略，完善了企业内部激励机制与培养机制，有效地实现了企业人才的聚积，初步凝聚起一支具有较高专业素养、丰富实际经验、优秀管理水平的管理团队，各项业务也因此得到较大发展。由于我国的物流教育发展滞后，内部培养方式又需较长周期，高端物流人才的内部培养与外部引进存在一定的困难；如果公司未能通过业务扩张来为现有管理团队提供足够的职业发展空间，则现有关键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存在流失的可能。因此，随着公司未来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服务链向上下游的进一步拓展，专业人才短缺矛盾将有可能发生。

（九）为客户垫付资金风险及违约风险

目前，公司进口代理业务的执行过程中存在为最终客户垫付资金的情形。通常，当公司接受国内木材贸易商或木材加工企业的委托后，委托国内银行向境外木材供应商开具信用证以进行木材采购；境外木材供应商装船发货后以装船提单通知国内银行付款；国内银行收到装船提单后通知公司付款。一般情况下，公司承兑信用证并获取单据。然后，公司通知最终客户提货并结算货款。因此，存在公司为最终进口客户代垫资金的情况。

随着进口代理业务规模的发展，公司所提供的结算支持服务量将越来越大，公司存在代垫货款有可能无法全部回收的违约风险。此外，由于相关货物未来市场价格的波动存在不确定性，在公司开展进口代理业务过程中始终存在进口客户因为价格下跌而发生的违约风险。若最终客户因种种原因放弃进口货物所有权，则公司所垫付的资金将面临损失的风险。

（十）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伴随着进口代理业务的发展，公司“短期借款”项下的“贸易融资借款”金额也在逐年上升。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口径）始终保持在较高的水平。公司负债总额和资产负债率的高企，增加了资金管理难度，同时也增加了利息费用的支出，从而带来一定的偿债风险。

（十一）汇兑收益波动风险

公司所获得的汇兑损益主要是由开展贸易融资承兑信用证并因此所形成的外币银行借款之计价汇率与应收客户款项之计价汇率之间的差异，及外币借款持有期内的汇率波动所产生。

因此，该等汇兑损益的金额大小受公司进口代理货值金额、人民币与美元的汇差和利差的走势等综合因素的影响。公司通过进口代理业务所产生的汇兑收益存在不可持续之风险，且存在收益数额发生较大波动的可能，将对未来的盈利水平与盈利分布产生一定的影响。

（五）其他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了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有调整情况。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 年	0	1	0	41,050,000	73,594,130.33	55.78
2014 年	0	0	0	0		0
2013 年	0	0	0	0		0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金分红的金额	比例 (%)
2015 年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上海沪瑞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沪瑞就避免同业竞争事项，做出如下承诺： “一、除持有万林物流股份之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万林物流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的主营业务或相似的经营经营活动。 二、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万林物流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相竞争或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不谋取属于万林物流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商业机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拥有与万林物流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的权益。 三、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万林物流控股股东期间、或黄保忠为万林物流实际控制人且本公司受黄保忠控制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2012年5月8日；长期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	解决同业竞争	黄保忠	公司实际控制人黄保忠就避免同业竞争事项，做出如下承诺： “一、除万林物流及其控股子公司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从事与万林物流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经营经营活动。 二、本人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万林物流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相竞争或者	2012年5月8日；长期	否	是		

关的承诺			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万林物流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商业机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拥有与万林物流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的权益。 三、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万林物流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上海沪瑞实业有限公司、黄保忠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沪瑞、公司实际控制人黄保忠就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事项，分别做出如下承诺： “一、不利用承诺人控制地位，谋取万林物流在业务合作方面给予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相比于独立第三方优惠的条件。 二、承诺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占用万林物流的资金、资产，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万林物流违规向承诺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三、承诺人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不与万林物流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 （1）督促万林物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万林物流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治理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及督促相关方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 （2）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万林物流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发行人及公众股东利益的行为；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发行人章程的规定，督促发行人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2012年5月8日；长期	否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上海沪瑞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沪瑞就股份锁定等事项做出如下承诺： “自万林物流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万林物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万林物流回购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上述股份。万林物流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万林物流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万林物流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万林物流回购该等股份。 本公司持股及减持意向 本公司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有减持意向：	2014年2月10日；2015年6月29日-2020年6月28日	是	是		

			<p>1、锁定期满后第一年内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所持有万林物流股份总数的10%；锁定期满后第二年内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所持有万林物流股份总数的10%（注：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担任万林物流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每年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万林物流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万林物流股份）；</p> <p>2、减持价格不低于万林物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若万林物流自股票上市至本公司减持前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p> <p>若本公司实施上述减持行为，本公司将提前3个交易日通过万林物流予以公告。本公司减持万林物流股票时以如下方式进行：</p> <p>（1）、自减持时起预计未来1个月内减持股票的数量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股份总数1%的，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p> <p>（2）、自减持时起预计未来1个月内减持股票的数量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股份总数1%的，将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p> <p>若本公司违反上述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本公司将在万林物流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前提下于10个交易日内购回违反承诺卖出的所有万林物流股票，且本公司持有的万林物流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购回完成之日自动延长三个月；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万林物流所有，本公司将在获得收益之日起5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万林物流指定的银行账户；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万林物流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万林物流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黄保忠	<p>公司实际控制人黄保忠就股份锁定等事项做出如下承诺：</p>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上述股份。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p> <p>本人持股及减持意向</p> <p>本人所持万林物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无减持意向（默认情况）。</p> <p>若本人违反上述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p>	2014年2月10日；2015年6月29日-2020年6月28日	是	是	

			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前提下于 10 个交易日内购回违反承诺卖出的所有股票，且本人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 3 个月；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益之日起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上海祁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p>公司股东上海祁祥就股份锁定等事项做出如下承诺：</p> <p>“自万林物流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万林物流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万林物流回购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上述股份。</p> <p>本公司持股及减持意向：</p> <p>本公司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有减持意向：</p> <p>（1）锁定期满后第 1 年内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所持有公司万林物流股份总数的 100 %；锁定期满后第 2 年内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所持有万林物流股份总数的 100%（注：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担任万林物流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其每年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能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万林物流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万林物流股份）；</p> <p>（2）减持价格不低于万林物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若自万林物流股票上市至本公司减持前万林物流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p> <p>若本公司实施上述减持行为，本公司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过万林物流予以公告。本公司减持万林物流股票时以如下方式进行：</p> <p>1) 减持时预计未来 1 个月内减持股票的数量不超过万林物流首次公开发行后股份总数 1%的，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p> <p>2) 减持时预计未来 1 个月内减持股票的数量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股份总数 1%的，将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p> <p>若本公司违反上述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本公司将在万林物流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前提下，于 10 个交易日内购回违反承诺卖出的所有股票，且本公司持有万林物流的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 3 个月；如果因未履行</p>	2014 年 2 月 10 日；2015 年 6 月 29 日-2018 年 6 月 28 日	是	是	

			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万林物流所有，本公司将在获得收益之日起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万林物流指定的银行账户；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万林物流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万林物流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无锡合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p>公司股东无锡合创就股份锁定等事项做出如下承诺：</p> <p>“自万林物流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万林物流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万林物流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上述股份。</p> <p>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企业的持股及减持意向： 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有减持意向：</p> <p>（1）锁定期满后第 1 年内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企业所持有公司股票总额的 50%； 锁定期满后第 2 年内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企业原所持有公司股票总额的 50%；</p> <p>（2）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若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无锡合创减持前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p> <p>若本企业实施上述减持行为，本企业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过公司予以公告。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时以如下方式进行：</p> <p>1) 减持时预计未来 1 个月内减持股票的数量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股份总数 1%的，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p> <p>2) 减持时预计未来 1 个月内减持股票的数量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股份总数 1%的，将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p> <p>若本企业违反上述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则将在万林物流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前提下，于 10 个交易日内购回违规卖出的所有股票，且本企业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 3 个月；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万林物流所有，本企业将在获得收益之日起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万林物流指定的银行账户；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万林物流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万林物流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14 年 12 月 19 日；2015 年 6 月 29 日 -2020 年 6 月 28 日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	股份限售	陆晋泉	<p>公司股东陆晋泉就股份锁定等事项做出如下承诺：</p> <p>“自万林物流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万林物流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万林物流回购本人</p>	2014 年 2 月 10 日；2015 年 6 月 29 日	是	是		

<p>行相关的承诺</p>			<p>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上述股份。 本人持股及减持意向： 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有减持意向： （1）锁定期满后第 1 年内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 100%； 锁定期满后第 2 年内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 100%； （2）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若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前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若本人实施上述减持行为，本人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过公司予以公告。本人减持公司股票时以如下方式进行： 1) 减持时预计未来 1 个月内减持股票的数量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股份总数 1%的，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 2) 减持时预计未来 1 个月内减持股票的数量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股份总数 1%的，将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 若本人违反上述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本人将在万林物流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及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前提下，于 10 个交易日内购回违反承诺卖出的所有股票，且本人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 3 个月；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万林物流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益之日起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万林物流指定的银行账户；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万林物流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万林物流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2018 年 6 月 28 日</p>				
<p>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p>	<p>股份限售</p>	<p>山西太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p>	<p>公司股东山西太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就股份锁定等事项做出如下承诺： “自万林物流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万林物流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万林物流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上述股份。 本公司持股及减持意向： 本公司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有减持意向： （1）锁定期满后第 1 年内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所持有万林物流股份总数的 100%；锁定期满后第 2 年内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所持有万林物流股份总数的 100%； （2）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若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p>	<p>2014 年 2 月 10 日；2015 年 6 月 29 日 -2018 年 6 月 28 日</p>				

			<p>公司减持前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p> <p>若本公司实施上述减持行为，本公司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过公司予以公告。本公司减持公司股票时以如下方式进行：</p> <p>1) 减持时预计未来 1 个月内减持股票的数量不超过万林物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股份总数 1%的，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p> <p>2) 减持时预计未来 1 个月内减持股票的数量超过万林物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股份总数 1%的，将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p> <p>若本公司违反上述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本公司将在万林物流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及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前提下，于 10 个交易日内购回违反承诺卖出的所有股票，且本公司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 3 个月；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万林物流所有，本公司将在获得收益之日起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万林物流指定的银行账户；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万林物流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万林物流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p>上海舒侃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已更名为“石河子市舒侃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p>	<p>“自万林物流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万林物流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万林物流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上述股份。</p> <p>本公司持股及减持意向：</p> <p>本公司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有减持意向：</p> <p>（1）锁定期满后第 1 年内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所持有万林物流股份总数的 50%；锁定期满后第 2 年内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公司原所持有万林物流股份总数的 50%；</p> <p>（2）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若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公司减持前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p> <p>若本公司实施上述减持行为，本公司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过公司予以公告。本公司减持公司股票时以如下方式进行：</p> <p>1) 减持时预计未来 1 个月内减持股票的数量不超过万林物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股份总数 1%的，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p>	2014 年 2 月 10 日；2015 年 6 月 29 日 -2018 年 6 月 28 日			

			<p>2) 减持时预计未来 1 个月内减持股票的数量超过万林物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股份总数 1%的, 将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p> <p>若本公司违反上述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 本公司将在万林物流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及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并将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前提下, 于 10 个交易日内购回违反承诺卖出的所有股票, 且本公司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 3 个月; 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 所得收益归万林物流所有, 本公司将在获得收益之日起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万林物流指定的银行账户; 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万林物流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公司将向万林物流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p>张玉、郭建中、天津嘉成兴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通红土创新资本创业有限公司、北京力鼎财富成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无锡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常州红土创新</p>	<p>公司其他股东就股份锁定等事项共同承诺:</p>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上述股份。</p> <p>若本人违反上述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 本人将在万林物流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及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并将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前提下, 于 10 个交易日内购回违反承诺卖出的所有股票, 且本人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 3 个月; 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 所得收益归万林物流所有, 本人将在获得收益之日起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万林物流指定的银行账户; 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万林物流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人将向万林物流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14 年 2 月 10 日; 2015 年 29 日 -2016 年 6 月 28 日			

		投资有限公司、南昌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力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股份锁定等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则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上述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上述股份。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于股份限售期结束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如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公司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价格下限作相应调整；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若本人违反上述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及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前提下，于 10 个交易日内购回违反承诺卖出的所有股票，且本人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 3 个月；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益之日起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万林物流指定的银行账户；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14 年 2 月 10 日；2015 年 6 月 29 日-锁定期满 2 年内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	股份限售	监事	<p>公司监事就股份锁定等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则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上述股份，</p>	2014 年 2 月 10 日；2015 年 6 月 29 日	是	是		

行相关的承诺			<p>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上述股份。在本人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于股份限售期结束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若本人违反上述股份锁定及减持的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及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前提下，于 10 个交易日内购回违反承诺卖出的所有股票，且本人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购回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 3 个月；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益之日起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万林物流指定的银行账户；如果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16 年 6 月 28 日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其他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p>公司就稳定股价事项于做出如下承诺：</p> <p>“自本公司股票上市后 3 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将实施如下稳定股价的方案：</p> <p>1、本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的规定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部分股票，同时保证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p>2、本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金额：</p> <p>（1）单次用于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p> <p>（2）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p> <p>若本公司违反上述稳定股价的承诺，在触发实施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前提下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以单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单一会计年度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的标准向全体股东实施现金分红。”</p>	2014 年 2 月 10 日；2015 年 6 月 29 日 -2018 年 6 月 28 日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相	其他	上海沪瑞实业有限公司	<p>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沪瑞实业有限公司就稳定股价事项于做出如下承诺：</p> <p>“自万林物流股票上市后 3 年内，当万林物流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万林物流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每股净资产时，万林物流将实施有关稳定股价的方案。作为万林物流的控股股东，本公司承诺：</p>	2014 年 2 月 10 日；2015 年 6 月 29 日 -2018 年 6 月	是	是		

<p>关的承诺</p>			<p>1、在万林物流实施股份回购方案后万林物流股价仍发生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万林物流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时，本公司将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增持万林物流股票；</p> <p>2、增持股票的金额： (1) 单次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低于自万林物流上市后累计从万林物流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 (2) 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自万林物流上市后累计从万林物流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50%。若本公司违反上述稳定股价的承诺，在触发实施稳定万林物流股价措施的条件的前提下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将在万林物流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万林物流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相关承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从万林物流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公司将不转让所持有的万林物流股份，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p>28 日</p>				
<p>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p>	<p>其他</p>	<p>黄保忠</p>	<p>公司实际控制人黄保忠就稳定股价事项于做出如下承诺： “当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沪瑞实业有限公司（下称“上海沪瑞”）触发实施公司股价稳定措施的义务时，本人将无条件促使上海沪瑞实施相应的公司股价稳定措施。若本人违反上述促使上海沪瑞实施相应的公司股价稳定措施的承诺，在上海沪瑞实施公司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触发的前提下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从公司领取薪酬，停止从公司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上海沪瑞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p>2014 年 2 月 10 日；2015 年 6 月 29 日-2018 年 6 月 28 日</p>	<p>是</p>	<p>是</p>		
<p>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p>	<p>其他</p>	<p>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p>	<p>“自公司股票上市后 3 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将实施有关稳定股价的方案。作为公司非独立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当公司实施股份回购方案、公司控股股东实施股份增持方案后，公司股价仍发生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万林物流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时，本人将增持公司股票。 (2) 本人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不低于本人上一年度于公司取得税后薪酬总额的 30%，每年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不低于本人上一年度于公司取得税后薪酬总额的 50%。 若本人违反上述稳定股价的承诺，在触发实施稳定万林物流股价措施的条件的前提</p>	<p>2014 年 2 月 10 日；2015 年 6 月 29 日-2018 年 6 月 28 日</p>	<p>是</p>	<p>是</p>		

			<p>下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将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及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从公司领取薪酬，停止从公司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增持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	--	--	---	--	--	--	--	--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6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财务顾问		
保荐人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无

六、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以及公司采取的消除暂停上市情形的措施**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910,679,257.87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88,999,041.22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88,999,041.22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28.6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除本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的情形。公司未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亦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农行靖江骥江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95,000,000	2015年7月31日	2015年10月29日	3.70%/年或2.60%/年	95,000,000	866,712.33	是	0	否	否	
农行靖江骥江支行	保本保证收益型	95,000,000	2015年11月18日	2015年12月22日	3.10%	95,000,000	274,328.77	是	0	否	否	
农行靖江骥江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000	2015年12月25日	2016年2月14日	3.5%/年或2.60%/年	-	-	是	0	否	否	
合计	/	240,000,000	/	/	/	190,000,000	1,141,041.1	/	/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元)						0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500.00万元（含9,50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银行理财产品或进行银行存款。以上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单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六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	--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万林股份作为一家新上市公司，公司正积极构建社会责任体系。

公司始终坚持将社会责任管理作为公司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加强社会责任管理体系建设，重点以“诚信兴企、敦行致远”为核心理念，以“奉献社会、造福员工、发展企业、馈于股东”为宗旨，把推动科学发展与认真履行社会责任有机统一起来，促进企业与员工共同发展，积极投身社会公益事业，为促进和谐社会建设与推动经济、社会、生态协调可持续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公司始终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资本市场的监管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下属专业委员会、监事会的运作效率，实现信息披露规范化，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科学化。积极维护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始终贯彻落实《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等法律法规，规范开展劳动关系管理，依法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和补充公积金。坚持以人为本，不断提高员工的薪酬福利待遇，通过加强劳动保护、改善办公条件、安全生产教育等各项措施切实维护员工合法权益，构建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

公司始终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商业道德及行为规则，恪守商业信用，反对不正当竞争，自觉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加强供应商的评估与审核；建立健全有关企业诚信建设的管理制度，不断提升公司诚信等级，与供应商、合作伙伴实现“共赢共荣”。公司坚持依法纳税，履行了企业公民应尽的义务。

万林股份将继续全面履行企业所承担的社会责任，推进公司绿色、健康、和谐发展，不断满足各利益相关方的需求，将公司打造成可持续发展、有社会责任感、给股东合理回报的一流上市公司。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不适用

十六、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50,500,000	100						350,500,000	85.38
1、国家持股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1.46
2、国有法人持股	20,664,597	5.90				-6,000,000	-6,000,000	14,664,597	3.57
3、其他内资持股	329,835,403	94.10						329,835,403	80.3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29,518,053	65.48						229,518,053	55.91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0,317,350	28.62						100,317,350	24.44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14.62
1、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14.6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350,500,000	100	+60,000,000				+60,000,000	410,500,000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191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000万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41,050万股。

山西太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晋国资产权函[2012]86号《关于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按照国家规定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600万股本公司股份。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6,000万股，总股本由35,050万股增加到41,050万股。上述股本变动致使公司2015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被摊薄，2015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0.19元、3.31元。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沪市A股	2015年6月18日	5.93元	60,000,000	2015.6.29	60,000,000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无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2015年6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191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000万股，募集资金净额309,575,500元，公司资产增加309,575,500元。报告期期初资产总额为3,742,189,444.77元、负债总额为2,766,345,792.52元，资产负债率为73.92%；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3,450,448,772.26元、负债总额为2,090,714,790.91元，资产负债率为60.59%。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5,04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1,24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沪瑞实业有限公司	0	97,330,443	23.71	97,330,443	质押	3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黄保忠	0	53,057,448	12.93	53,057,448	无		境内自然人
上海祁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26,867,258	6.55	26,867,258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无锡合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0	25,007,117	6.09	25,007,117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陆晋泉	0	20,667,121	5.03	20,667,121	无		境内自然人
石河子市舒侃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20,277,176	4.94	20,277,176	质押	7,9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19,853,157	4.84	19,853,157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山西太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	14,664,597	3.57	14,664,597	无		国有法人
张玉	0	14,194,023	3.46	14,194,023	质押	7,200,000	境内自然人
郭建中	0	12,398,758	3.02	12,398,758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王美	306,700	人民币普通股	306,700				
徐新雨	278,300	人民币普通股	278,300				

徐志鹏	211,900	人民币普通股	211,900
吴锦荣	171,002	人民币普通股	171,002
吴建国	15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5,000
顾凤岳	150,675	人民币普通股	150,675
张淑贞	1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000
陶金美	1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000
梁闾厚	124,100	人民币普通股	124,100
丁博	120,1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黄保忠和上海沪瑞实业有限公司、无锡合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黄保忠持有上海沪瑞实业有限公司 80.00% 股份，并通过靖江保利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无锡合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0.40% 出资份额（靖江保利投资有限公司为无锡合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所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上海沪瑞实业有限公司	97,330,443	2018年6月29日		36个月
2	黄保忠	53,057,448	2018年6月29日		36个月
3	上海祁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6,867,258	2016年6月29日		12个月
4	无锡合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5,007,117	2018年6月29日		36个月

5	陆晋泉	20,667,121	2016年6月29日		12个月
6	石河子市舒侃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77,176	2016年6月29日		12个月
7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853,157	2016年6月29日		12个月
8	山西太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4,664,597	2016年6月29日		12个月
9	张玉	14,194,023	2016年6月29日		12个月
10	郭建中	12,398,758	2016年6月29日		12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黄保忠和上海沪瑞实业有限公司、无锡合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黄保忠持有上海沪瑞实业有限公司80.00%股份，并通过靖江保利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无锡合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0.40%出资份额（靖江保利投资有限公司为无锡合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名称	上海沪瑞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黄保华
成立日期	2001年1月18日
主要经营业务	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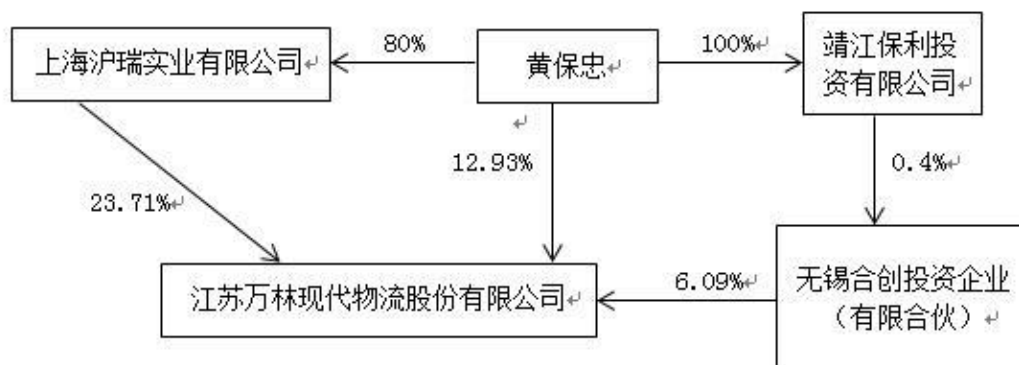
2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不适用

4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	黄保忠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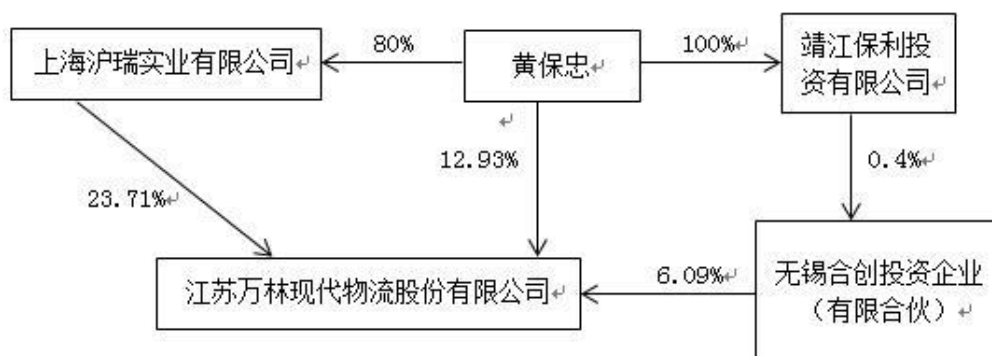
2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不适用

4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5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无

五、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黄保忠	董事长	男	59	2011年6月16日	2017年6月15日	53,057,448	53,057,448	0		160.82	否
孙玉峰	董事、总经理	男	55	2011年6月16日	2017年6月15日					79.18	否
蔡磊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67	2011年6月16日	2015年11月17日					63.78	否
黄智华	董事	男	49	2011年6月16日	2017年6月15日					62.48	否
张伟	董事	男	54	2011年6月16日	2017年6月15日					24.00	否
阎建明	董事	男	51	2011年6月16日	2017年6月15日					0	是
钟廉	董事	男	56	2011年6月16日	2017年6月15日					0	是
余廉	独立董事	男	57	2011年6月16日	2017年6月15日					10	否
江秋霞	独立董事	女	68	2011年6月16日	2017年6月15日					10	否
刘寿培	独立董事	男	68	2011年6月16日	2017年6月15日					10	否

罗剑焯	独立董事	男	47	2011年6月16日	2017年6月15日					10	否
盛波	监事会主席	男	55	2011年6月16日	2017年6月15日					0	否
孙跃峰	监事	男	41	2011年6月16日	2017年6月15日					35.83	否
王智强	监事	男	44	2011年6月16日	2017年6月15日					27.44	否
吴江渝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49	2011年6月16日	2017年6月15日					49.23	否
沈简文	董事、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男	38	2011年6月16日	2017年6月15日					76.50	否
李执峰	副总经理	男	43	2011年6月16日	2017年6月15日					36.00	否
合计	/	/	/	/	/	53,057,448	53,057,448	0	/	655.2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黄保忠	1989年至1993年任上海东申进出口公司副总经理；1993年至1999年任上海申实进出口有限公司部门经理；1999年至2004年任上海上实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04年至2006年任上海富安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年至2007年9月任上海中艺励安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年9月至2011年4月历任万林木业总经理、董事长及盈利港务董事长；2011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盈利港务董事长。
孙玉峰	2003年至2011年任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1年至2015年10月任万林运输董事长，万林产业园执行董事；2011年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3年11月至今任上海铨林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5月至今任连云港万林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万林运输董事、万林产业园董事。
蔡磊	1997年至2009年任上海上实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总裁；2010年至2015年11月历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上海迈林董事长；2010年至今任万林香港执行董事。
黄智华	1967年12月出生，硕士。2007年至2008年任张家港保税物流园区苏润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盈利港务董事、总经理，万林运输董事。
张伟	2004年至2006年任上海富安进出口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至2007年任职于上海中艺励安进出口有限公司；2006年至今任上海祁祥董事长；2007年11月至2015年11月任公司董事。
阎建明	1965年7月出生，本科。2002年至2008年任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08年至今任山西太钢投资有限公司经理；2010年至今任太钢创投经理；2010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钟廉	1960年7月出生，硕士。2005年至2008年任深圳市人民政府发展和改革局高技术产业处处长；2008年至今任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余廉	1959年9月出生，管理学教授、博士生导师。1995年至2000年任武汉交通科技大学教授、系副主任，1995年至2006年任《交通企业管理》杂志主编，2000年至2005年任武汉理工大学教授、主任、博士生导师；2005年至2013年任华中科技大学教授、主任、博士生导师；2013年至今任国家行政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1年6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江秋霞	1948年8月出生，本科，高级会计师，非执业注册会计师。1999年9月至2009年9月退休前任上海华谊（集团）公司财务总监；现任上海仪电控股（集团）公司外部董事；2011年6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寿培	1948年3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国际商务师。1995年至2012年3月任上海市五金矿产进出口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12年3月至今任上海市五金矿产进出口有限公司顾问；2011年6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罗剑桦	1969年12月出生，硕士。2000年至2004年任职于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2004年至2007年任北京市铸成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07年至今任北京市汉鼎联合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11年6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盛波	1961年11月出生，硕士，软件工程师。2006年至今，历任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投资管理总部、项目管理总部总经理助理、投资副总监、基金管理总部副部长、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基金管理总部部长；2007年至2015年任南通红土等董事、总经理；2010年4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孙跃峰	1975年2月出生，大专，助理经济师。1994年至2007年任张家港港务集团公司港埠分公司团委书记、安监科科长、库场队队长、生产商务部经理；2008年1月至2008年7月任张家港保税区捷信物流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7月至今任盈利港务副总经理；2011年6月至今任公司监事；2015年10月任至今万林运输董事长、总经理。
王智强	1972年11月出生，本科。2004年至2009年任北京中辉传媒发展有限公司运营总监；2009年至2010年任上海中艺励安进出口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10年4月至今任公司职工监事、总经理助理，2011年1月至2015年10月任万林产业园董事、总经理；2015年10月任万林产业园执行董事；2015年12月至今任连云港木连执行董事。
吴江渝	1967年7月出生，硕士，工程师职称。2000年1月至2010年12月历任江苏申龙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董事会秘书；2011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6年2月至今任上海迈林董事。
沈简文	1978年1月出生，双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年6月至2011年6月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部高级经理；2011年6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3年11月至今任上海铨林董事长；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6年2月至今任上海迈林董事长。
李执峰	1973年12月出生，硕士。2004年至2005年任上海富安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至2010年任上海中艺励安进出口有限公司总经

理；2011 年至 2015 年任上海迈林董事、总经理；2011 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因公司董事蔡磊先生和张伟先生辞职，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选举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吴江渝先生和财务总监、副总经理沈简文先生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起始日期为 2015 年 12 月 24 日，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黄保忠	上海沪瑞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黄保忠	无锡合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张伟	上海祁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阎建明	山西太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钟廉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盛波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总部部长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阎建明	山西太钢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阎建明	中交通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阎建明	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阎建明	山西晋非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阎建明	山西科泰航天防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10 月 15 日	
钟廉	山东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钟廉	天津海泰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钟廉	包头红土资本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钟廉	潍坊红土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钟廉	淄博创新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钟廉	威海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钟廉	潍坊市创新创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钟廉	深圳市福田创新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钟廉	深圳市龙岗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钟廉	深圳市红土信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钟廉	天津海泰红土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钟廉	山西红土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钟廉	中山市明阳电器有限公司	董事		
钟廉	深圳翰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钟廉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钟廉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钟廉	北京红土嘉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钟廉	红土嘉智投资管理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长		
钟廉	淄博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钟廉	河北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董事长		
钟廉	石家庄红土冀深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钟廉	烟台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钟廉	烟台红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钟廉	青岛红土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钟廉	内蒙古红土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余廉	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6月24日	2017年6月23日
余廉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4月20日	2018年4月19日
刘寿培	上海市五金矿产进出口有限公司	顾问	2012年3月	
江秋霞	上海仪电控股(集团)公司	外部董事		
罗剑焯	北京市汉鼎联合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2007年10月	

罗剑焯	北京市汉鼎联合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3月	
罗剑焯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5月15日	2017年5月14日
罗剑焯	中棉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3月1日	2017年2月28日
罗剑焯	北京拓扑智鑫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10月	
盛波	江苏界达特异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10月17日	
盛波	江苏海四达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12月26日	
盛波	江苏瑞雪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9年12月15日	
盛波	北京金一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6月20日	2016年6月19日
盛波	深圳市云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5月18日	
盛波	深圳市联嘉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4月27日	
盛波	飞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0月29日	
盛波	江苏捷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9月10日	2017年9月9日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高管人员报酬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具体根据公司实际经营业绩以及个人绩效考核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岗位任职情况确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支付的薪酬符合公司规定。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655.26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蔡磊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离任	个人原因离任
张伟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离任
吴江渝	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沈简文	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	----	----	--------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7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3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10
销售人员	75
技术人员	44
财务人员	21
行政人员	47
管理人员	33
合计	53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以上	7
本科	68
大专	137
中专及以下	318
合计	530

(二) 薪酬政策

为了建立有效的薪酬激励和约束机制，保障员工劳动的合法权益，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员工的工作效率和企业的经济效益，公司制定了《薪酬福利管理制度》。公司坚持员工薪酬总量增长与公司经济效益增长相符、员工平均实际收入的增长与劳动生产率增长相符的原则；坚持经济性、合法性、公平性、激励性和竞争性的原则；坚持“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按劳分配原则；坚持员工收入与公司经济效益和岗位业绩挂钩的原则。公司薪酬体系分为：年薪工资制、岗位绩效工资制和计件工资制。

(三) 培训计划

公司严格按照《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制定员工培训计划。

(四)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4,362,336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33,234,317.16

七、其他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于2015年6月29日成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强化信息披露管理工作，增强制度执行力度，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同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依法行使各自职权，独立运作、科学决策。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不断提高规范运作意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与健康发展，切实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广大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4 月 16 日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12 月 23 日	www.sse.com.cn	2015 年 12 月 24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2015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1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2015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投资规模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黄保忠	否	7	7	4	0	0	否	1
孙玉峰	否	7	7	4	0	0	否	2
蔡磊	否	6	6	4	0	0	否	1
黄智华	否	7	7	4	0	0	否	1
张伟	否	6	6	4	0	0	否	1
阎建明	否	7	7	7	0	0	否	2
钟廉	否	7	7	7	0	0	否	1
余廉	是	7	7	6	0	0	否	1
江秋霞	是	7	7	4	0	0	否	2
刘寿培	是	7	7	4	0	0	否	2
罗剑焯	是	7	7	5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未有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无

(三) 其他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履行职责时均对所审议议案表示赞成，未提出其他异议。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报告期内，监事会未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能保证独立性，具备自主经营能力。公司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无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考核以公司确定的年薪标准为基数，按照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同比考核。年度发生安全、质量责任事故或资金事故，造成财产和资金损失的，按照公司相关规定扣减年薪。高级管理人员年薪绩效考核的具体规定，在公司年度绩效考核办法中进一步明确。公司设立董事长奖励基金，由董事长根据各单位年度经营情况和个人工作业绩给予高级管理人员特别奖励。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工作备忘录第一号年度内部控制信息的编制、审议和披露》（2015年12月修订）中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作为新上市的上市公司，应当于上市

当年开始建设内控体系，并在上市的下一年度年报披露的同时，披露内控评价报告和内控审计报告。因此在本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并且进行内部控制审计。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其他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16)第 P1782 号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林物流”)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公司及合并利润表、公司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万林物流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万林物流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万林物流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唐恋炯

中国·上海

陈彦

2016 年 4 月 22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14,188,026.14	473,695,178.6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2		2,352,413.0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19,874,432.33	161,362,573.79
应收账款	七.5	66,994,960.20	45,664,377.93
预付款项	七.6	6,982,368.64	6,159,931.6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七.8	8,592,807.19	
其他应收款	七.9	1,670,921,131.39	1,849,279,109.7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229,362.42	1,202,060.5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22,691,677.08	221,224,706.19
流动资产合计		2,411,474,765.39	2,760,940,351.4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7,833,508.68	8,212,341.5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19	740,361,632.70	739,097,793.32
在建工程	七.20	12,654,918.99	816,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5	232,196,533.59	191,693,824.5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11,999.36	167,999.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2,678,649.75	8,192,570.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33,136,763.80	33,068,563.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8,974,006.87	981,249,093.29

资产总计		3,450,448,772.26	3,742,189,444.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1	1,597,703,270.18	1,894,290,372.21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4	2,373,000.00	
应付账款	七.35	8,433,692.60	9,518,661.68
预收款项	七.36	113,701,619.37	110,679,718.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11,204,200.38	9,641,851.25
应交税费	七.38	7,855,988.12	9,983,051.80
应付利息	七.39	8,254,812.99	13,447,583.1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41	276,960,753.59	580,589,767.3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0,770,409.84	75,487,492.0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47,257,747.07	2,703,638,497.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5	20,000,000.00	4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23,457,043.84	22,707,294.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457,043.84	62,707,294.67
负债合计		2,090,714,790.91	2,766,345,792.5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3	410,500,000.00	350,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411,879,916.66	162,304,416.6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 57	153,897.46	-566,801.31
专项储备	七. 58		
盈余公积	七. 59	10,934,707.60	8,850,610.5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 60	526,265,459.63	454,755,426.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9,733,981.35	975,843,652.2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9,733,981.35	975,843,652.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450,448,772.26	3,742,189,444.77

法定代表人：黄保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玉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简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1,410,746.55	434,357,371.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352,413.0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3,888,977.80	143,976,824.83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3,268,302.64	3,437,50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3,706,923.7	
其他应收款	十七. 2	1,329,634,444.76	1,245,555,440.49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4,541,056.53	5,581,320.59
流动资产合计		1,656,450,451.98	1,835,260,870.3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 3	386,054,350.18	379,774,350.1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7,665,916.37	234,717,538.66
在建工程		12,654,918.99	816,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2,212,559.85	125,028,909.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66,863.42	5,210,593.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136,763.80	33,068,563.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7,591,372.61	778,615,955.97
资产总计		2,444,041,824.59	2,613,876,826.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51,903,250.96	1,447,855,840.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73,000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4,168,190.00	1,743,244.21
应付职工薪酬		3,247,614.59	1,383,859.37
应交税费		-793,404.12	4,867,636.20
应付利息		5,536,042.64	9,523,628.38
应付股利		0	
其他应付款		167,814,117.87	449,158,742.4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570,409.84	20,487,492.0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54,819,221.78	1,935,020,443.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4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657,043.84	22,707,294.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657,043.84	62,707,294.67
负债合计		1,497,476,265.62	1,997,727,737.9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0,500,000.00	350,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03,318,486.44	153,742,986.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934,707.60	8,850,610.54
未分配利润		121,812,364.93	103,055,491.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946,565,558.97	616,149,088.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44,041,824.59	2,613,876,826.32

法定代表人：黄保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玉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简文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79,693,835.51	436,111,895.12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79,693,835.51	436,111,895.1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91,115,381.18	311,427,142.48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30,837,360.68	147,657,895.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62	721,881.76	749,261.36
销售费用	七.63	8,287,402.91	9,086,368.13
管理费用	七.64	56,132,795.44	55,446,500.43
财务费用	七.65	80,853,719.38	90,192,536.32
资产减值损失	七.66	14,282,221.01	8,294,580.5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7	-2,352,413.02	3,024,849.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5,355,015.40	3,488,234.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213,974.30	3,488,234.6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1,581,056.71	131,197,836.78
加：营业外收入	七.69	8,185,077.80	4,769,008.9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0	1,115,956.97	63,231.6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2,655.4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8,650,177.54	135,903,614.11
减：所得税费用	七.71	25,056,047.21	24,813,336.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594,130.33	111,090,277.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594,130.33	111,090,277.97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十八	720,698.77	29,831.5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720,698.77	29,831.54

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20,698.77	29,831.54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20,698.77	29,831.54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4,314,829.10	111,120,109.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4,314,829.10	111,120,109.5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3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_____元。

法定代表人：黄保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玉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简文

母公司利润表

201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27,563,123.76	143,486,182.74
减：营业成本		16,738,699.80	19,634,321.9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3,969.20	256,968.36
销售费用		772,417.27	834,450.13
管理费用		22,481,487.29	23,251,296.65
财务费用		78,546,959.67	65,144,900.02
资产减值损失		240,00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52,413.02	3,024,849.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4,847,964.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035,142.31	37,389,095.11

加：营业外收入		2,587,333.04	802,333.0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36,626.14	1,271.4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8,795.3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485,849.21	38,190,156.73
减：所得税费用		2,644,878.60	9,944,274.6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840,970.61	28,245,882.0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黄保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玉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简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5,221,032.60	400,023,598.8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84,164.23	10,625,265.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1	6,220,009,862.82	8,200,408,864.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26,915,059.65	8,611,057,729.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290,967.83	74,315,979.2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727,986.22	59,263,386.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242,732.01	45,884,769.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2	6,349,420,376.75	8,239,315,134.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17,682,062.81	8,418,779,269.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32,996.84	192,278,459.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41,041.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3	1,150,000.00	2,8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315,241.10	2,85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088,115.27	70,221,392.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4,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0,088,115.27	70,221,392.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772,874.17	-67,371,392.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2,8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635,342.71	81,047,830.4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7,435,342.71	81,047,830.4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6,047,830.49	108,690,7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7,899,222.35	85,819,967.9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11,792,872.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5,739,924.90	194,510,667.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695,417.81	-113,462,837.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97,253.52	33,440.0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47,206.00	11,477,669.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4,883,487.80	303,405,818.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9,836,281.80	314,883,487.80

法定代表人：黄保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玉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简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2,831,922.41	117,635,522.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9,115,437.11	5,284,571,855.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1,947,359.52	5,402,207,377.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02,820.98	11,335,295.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36,114.56	9,172,619.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029,964.05	18,614,340.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7,276,954.45	5,109,653,305.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84,445,854.04	5,148,775,561.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498,494.52	253,431,816.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41,041.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160,241.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403,332.76	51,146,592.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6,28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683,332.76	51,146,592.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523,091.66	-51,146,592.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2,8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834,364.71	77,561,060.4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5,634,364.71	77,561,060.4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7,561,060.49	68,917,7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 现金		57,435,597.68	63,612,248.3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92,872.06	83,509,447.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789,530.23	216,039,395.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844,834.48	-138,478,334.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影响		90,073.36	3,768.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086,678.34	63,810,657.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8,145,680.55	214,335,023.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059,002.21	278,145,680.55

法定代表人：黄保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玉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简文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0,500,000.00				162,304,416.66		-566,801.31		8,850,610.54		454,755,426.36		975,843,652.2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0,500,000.00				162,304,416.66		-566,801.31		8,850,610.54		454,755,426.36		975,843,652.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0				249,575,500.00		720,698.77		2,084,097.06		71,510,033.27		383,890,329.1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20,698.77				73,594,130.33		74,314,829.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00,000.00				249,575,500.00								309,575,5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0,000,000.00				249,575,500.00								309,575,5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84,097.06		-2,084,097.06		
1. 提取盈余公积									2,084,097.06		-2,084,097.06		

2015 年年度报告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0				0
1. 本期提取								1,851,531.20				1,851,531.20
2. 本期使用								1,851,531.20				1,851,531.2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0,500,000.00				411,879,916.66		153,897.46		10,934,707.60		526,265,459.63	1,359,733,981.35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0,500,000.00				162,304,416.66		-596,632.85		6,026,022.33		346,489,736.60		864,723,542.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0,500,000.00				162,304,416.66		-596,632.85		6,026,022.33		346,489,736.60		864,723,542.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29,831.		2,824,5		108,265		111,120,1

2015 年年度报告

少以“-”号填列)						54		88.21		,689.76		09.5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9,831.54				111,090,277.97		111,120,109.5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824,588.21		-2,824,588.21		
1. 提取盈余公积								2,824,588.21		-2,824,588.2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0				0
1. 本期提取								1,836,499.14				1,836,499.14
2. 本期使用								1,836,499.14				1,836,499.14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0,500,000.00			162,304,416.66		-566,801.31		8,850,610.54		454,755,426.36		975,843,652.25

法定代表人：黄保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玉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简文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0,500,000.00				153,742,986.44				8,850,610.54	103,055,491.38	616,149,088.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0,500,000.00				153,742,986.44				8,850,610.54	103,055,491.38	616,149,088.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0				249,575,500.00				2,084,097.06	18,756,873.55	330,416,470.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840,970.61	20,840,970.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00,000.00				249,575,500.00						309,575,5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0,000,000.00				249,575,500.00						309,575,5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84,097.06	-2,084,097.06	
1. 提取盈余公积									2,084,097.06	-2,084,097.0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15 年年度报告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0,500,000.00				403,318,486.44				10,934,707.60	121,812,364.93	946,565,558.97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0,500,000.00				153,742,986.44				6,026,022.33	77,634,197.54	587,903,206.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0,500,000.00				153,742,986.44				6,026,022.33	77,634,197.54	587,903,206.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24,588.21	25,421,293.84	28,245,882.0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8,245,882.05	28,245,882.0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015 年年度报告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824,588.21	-2,824,588.21		
1. 提取盈余公积									2,824,588.21	-2,824,588.2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0,500,000.00				153,742,986.44				8,850,610.54	103,055,491.38	616,149,088.36	

法定代表人：黄保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玉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简文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万林物流”)于 2007 年 11 月 12 日成立,注册地址位于江苏省靖江经济开发区新港园区六助港路 5 号,公司总部位于江苏省靖江市人民中路 68 号国贸中心 8 楼 A、B 座。公司原名江苏万林国际木业城有限公司,系由上海沪瑞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沪瑞”)、上海祁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祁祥”)、普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力控股”)和鸿富(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富香港”)共同出资成立的中外合资有限责任公司。根据 2011 年 6 月 15 日董事会决议和发起人协议、章程的规定,本公司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经过历次增资和股权转让,至 2011 年 6 月 15 日,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及股本均为人民币 350,500,000.00 元,股份总数为 350,5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于 2015 年 6 月 9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1191 号)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 6,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于 2015 年 6 月 24 日,公司实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计 60,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93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公司股本增加人民币 60,000,000.00 元,资本公积增加人民币 249,575,500.00 元。上述公开发行股票于 2015 年 6 月 29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业务范围:公路货运代理(代办),货物配载业务;货物的仓储、物流配送(以上经营范围不含运输);进出口货物报关、报检代理业务;代理木材、木材制品及各类商品进出口业务;国内贸易代理;国内贸易(木材、木材制品、钢材、煤炭、建材、矿产品);木材加工;木制品制造;木材产业园区管理服务业务;电子商务、供应链管理技术开发和技术服务业务;港口共用码头设施的建设、经营;仓储(不含危险品)及其配套设施的建设与经营;普通货运;水路运输代理;船舶代理;承办海运、陆运、空运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揽货、托运、订舱、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结算运杂费、报关、报验、保险、相关的短途运输服务及运输咨询业务);货运代理(代办)、货运配载、普通货物仓储;国际船舶代理业务;煤炭批发;市场设施租赁、市场管理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木材、化工产品、金属材料、五金、机械设备、电子产品销售;普通货物仓储;社会经济咨询;科技信息咨询服务;为木材产业园内的企业提供生活后勤管理服务;物业管理;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木材、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竹物品、易制毒化学品)、金属材料(除专控)、五金交电、机械设备、电子产品的销售,仓储服务,商务信息咨询(除经纪),物业服务,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本集团主要经营活动是综合物流服务。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详见附注九、1。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并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开始采用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如下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并在 2014 年度财务报表中按照 2014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本财务报表已按照上述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此外,本公司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固定资产折旧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对于本公司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账目及交易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

子交易：(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独立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该分类通过考虑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同条款等因素根据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参见附注五、14.2.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9.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股东权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9.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为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的股东权益项目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0.1 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10.2 实际利率法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10.3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以及应收款项。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10.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

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允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与嵌入衍生工具相关的混合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10.3.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0.3.3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0.4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7) 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

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10.5 金融资产的转移与终止确认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下列两种情形：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转移；或

(2) 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了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本公司发生短期垫付款，但有权全额收回该垫付款并按照市场上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收利息的，视同满足本条件；

- 根据合同约定，不能出售该金融资产或作为担保物，但可以将其作为对最终收款方支付现金流量的保证；

- 有义务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及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本公司无权将该现金流量进行再投资，但按照合同约定在相邻两次支付间隔期内将所收到的现金流量进行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投资的除外。本公司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再投资的，应当将投资收益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某项金融资产或某项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将被终止确认：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

- 本公司已转移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

-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也没有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也没有转移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则本公司会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6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将发行的金融工具根据该金融工具合同安排的实质以及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确认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0.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负债：(1) 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回购；(2) 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和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负债所在的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允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与嵌入衍生工具相关的混合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外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0.6.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0.7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0.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本公司对除 11.1、11.2 外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应收款项的账龄）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不超过 6 个月	0	0
6 个月以上至 1 年	5	5
1—2 年	20	2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将预计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坏账准备

12. 存货

12.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等。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12.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12.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2.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包装物和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14.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股东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多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4.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4.2.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14.2.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

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2.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4.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4.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10-40	5.00-10.00	2.25-9.50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20	5.00-10.00	4.50-9.50
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	直线法	5	5.00-10.00	9.00-19.0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10	5.00-10.00	9.00-19.00
------	-----	------	------------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1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8. 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 生物资产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公司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25. 预计负债

除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 股份支付

26.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对于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公司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26.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28. 收入**28.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8.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实现。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28.3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9. 政府补助**(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公司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安全费用的提取

本公司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直接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费用，同时计入“专项储备”项目单独反映。按规定范围使用安全生产费时，属于支付安全生产检查等费用性支出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用以购建安全防护资产等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根据 2012 年 2 月财政部财企[2012]16 号文《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的港口装卸、堆存属于交通运输业务，自 2012 年 2 月开始，按照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的 1% 平均逐月提取安全生产费用，并计入“专项储备”。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商品和劳务收入	子公司苏州新海兰船务代理有限公司销项税额根据相关税收规定计算的销售额的 3% 计算, 其余公司销项税额根据相关税收规定计算的销售额的 6%, 13% 或 17% 计算
消费税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已缴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注册于香港的子公司企业所得税按适用税率 (16.5%), 其余公司法定税率为 25%
土地使用税	按经主管税务部门认可的实际使用面积	每平方米年税额人民币 5 元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 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5%
靖江盈利港务有限公司	25%
江苏万林国际运输代理有限公司	25%
上海迈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
江苏万林木材产业园有限公司	25%
上海铨林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5%
苏州新海兰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25%
扬州万林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25%
常熟万林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25%
太仓新海兰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25%
万林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16.5%

2. 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的子公司盈利港务注册于江苏省靖江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2]10号文《关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和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盈利港务从事符合《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按新税法规定计算的企业所得税享受“三免三减半”。故盈利港务各税务优惠期间的实际税率如下：

年度	税务优惠方式	实际税率
2009年至2011年	法定税率免税	0%
2012年至2014年	法定税率减半	12.5%
2015年以后	法定税率	25%

(2) 土地使用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继续实施物流企业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城镇土地使用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98号)的规定，自2015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万林物流及靖江盈利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利港务”)自有的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减按所属土地等级适用税额标准的50%计征，因而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期间减按每平方米年税额人民币2.5元计征。

3. 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7,606.25	77,923.76
银行存款	314,100,419.89	462,534,318.98
其他货币资金		11,082,935.93
合计	314,188,026.14	473,695,178.6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033,846.19	3,937,550.37

其他说明

于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上述银行存款中包括用于质押的款项人民币4,351,744.34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158,811,690.87元)。详见附注七、76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52,413.02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2,352,413.02

其他说明：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6,920,345.17	161,362,573.79
商业承兑票据	22,954,087.16	
合计	119,874,432.33	161,362,573.7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270,723.72
合计	5,270,723.72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4,635,342.71
合计		24,635,342.71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465,088.82	100	470,128.62	0.70%	66,994,960.20	45,892,285.54	100	227,907.61	0.5	45,664,377.9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7,465,088.82	/	470,128.62	/	66,994,960.20	45,892,285.54	/	227,907.61	/	45,664,377.9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63,040,930.34		
6 个月至 1 年	2,764,687.20	138,234.36	5%
1 年以内小计	65,805,617.54	138,234.36	
1 至 2 年	1,659,471.28	331,894.26	2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67,465,088.82	470,128.62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42,221.0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末本集团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为人民币 27,857,975.43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账面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1.30%，计提的坏账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129,639.22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977,968.10	71.29	4,139,931.63	67.21
1 至 2 年	4,400.54	0.06	20,000.00	0.32
2 至 3 年			2,000,000.00	32.47
3 年以上	2,000,000.00	28.65		
合计	6,982,368.64	100	6,159,931.63	1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年末本集团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合计为人民币 4,292,655.32 元，占预付款项年末账面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1.48%。

其他说明

7、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新港船务	8,592,807.19	
合计	8,592,807.19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 金额 重大 并单 独计 提坏 账准 备的 其他 应收 款	302,581, 582.91	17.83	9,606,0 56.40	3.17	292,975, 526.51	56,909,0 66.10	3.06	7,266,68 2.01	12.77	49,642,3 84.09
按信 用风 险特 征组 合计 提坏 账准 备的 其他 应收 款	1,391,90 7,176.49	82.04	16,133, 943.60	1.16	1,375,77 3,232.89	1,800,58 7,412.29	96.7 5	3,397,75 1.07	0.19	1,797,18 9,661.22
单项 金额 不重 大但 单独 计提 坏账 准备 的其 他应 收款	2,172,37 1.99	0.13			2,172,37 1.99	3,482,63 1.36	0.19	1,035,56 6.92	29.74	2,447,06 4.44
合计	1,696,66 1,131.39	/	25,740, 000.00	/	1,670,92 1,131.39	1,860,97 9,109.75	/	11,700,0 00.00	/	1,849,27 9,109.7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客户一	126,710,057.74			根据客户信用状

				况及提供的质押物判断减值风险极低, 不计提坏账
客户二	98,524,796.32	3,631,891.00	3.69	根据预计可回收金额计提坏账
客户三	30,819,660.48			根据客户信用状况及提供的质押物判断减值风险极低, 不计提坏账
客户四	29,545,498.19	5,558,764.63	18.81	根据预计可回收金额计提坏账
客户五	11,234,354.71	415,400.77	3.7	根据预计可回收金额计提坏账
客户六	5,747,215.47			根据客户信用状况及提供的质押物判断减值风险极低, 不计提坏账
合计	302,581,582.91	9,606,056.40	/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1,198,476,835.98		
6 个月至 1 年	152,317,162.60	7,615,858.13	5.00%
1 年以内小计	1,350,793,998.58	7,615,858.13	
1 至 2 年	40,392,388.41	8,078,477.69	20.00%
2 至 3 年	562,363.42	281,181.70	50.00%
3 年以上	158,426.08	158,426.08	1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391,907,176.49	16,133,943.6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140,00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业务代垫款	1,657,218,176.87	1,787,447,088.25
关联方往来款		1,150,000.00
已付款未到票之海关增值税	21,642,963.52	52,254,680.51
其他	17,799,991.00	20,127,340.99
合计	1,696,661,131.39	1,860,979,109.7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山东省微山湖矿业集团大运煤焦炭销售有限公司	贸易业务款项	207,173,239.99	6 个月以内	12.21	-
宁波市红光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贸易业务款项	126,710,057.74	其 75,930,074.98 为 6 个月以内； 44,410,700.00 为 6 个月至 1 年； 6,369,282.76 为 1 年至两年	7.47	-
江苏乐业贸易有限公司	贸易业务款项	106,869,892.72	其中 106,663,076.38 为 6 个月以内； 206,816.34 为 6 个月至 1 年	6.30	10,340.82
江阴加德木业有限公司	贸易业务款项	98,524,796.32	其中 25,886,976.17 为 6 个月以内； 23,842,362.55 为 6 个月至年； 48,795,457.6 为 1 年至 2 年	5.80	3,631,891.00

太仓汇洪建材有限公司	贸易业务款项	89,526,466.77	其中 21,786,703.50 为 6 个月以内；65,251,332.91 为 6 个月至 1 年；2,488,430.36 为 1 年至 2 年	5.28	3,760,252.72
合计	/	628,804,453.54	/	37.06	7,402,484.5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其他说明：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29,362.42		1,229,362.42	1,202,060.50		1,202,060.5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1,229,362.42		1,229,362.42	1,202,060.50		1,202,060.50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172,691,677.08	221,224,706.19
理财产品(注)	50,000,000.00	
合计	222,691,677.08	221,224,706.19

其他说明

注：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人民币 50,000,000.00 元的理财产品，系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期限从 2015 年 12 月 25 日至 2016 年 2 月 14 日，共计 51 天。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合计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新港船务	8,212,341.57			4,213,974.30			8,592,807.19			3,833,508.68
木里文化		4,000,000.00								4,000,000.00
小计	8,212,341.57	4,000,000.00		4,213,974.30			8,592,807.19			7,833,508.68
合计	8,212,341.57	4,000,000.00		4,213,974.30			8,592,807.19			7,833,508.68

其他说明

根据 2015 年 11 月 26 日签署的合资协议书，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向木里文化出资人民币 4,000,000.00 元，取得木里文化 40% 股权。

18、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76,725,776.22	161,510,983.47	8,882,804.46	11,187,006.35	858,306,570.50
2. 本期增加金额	25,084,885.91	2,972,376.06	665,246.39	1,403,207.79	30,125,716.15
(1) 购置	25,084,885.91	2,972,376.06	665,246.39	1,403,207.79	30,125,716.15
(2) 在建工程转入					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	0		508,624.22	508,624.22
(1) 处置或报废				508,624.22	508,624.22
					0.00
4. 期末余额	701,810,662.13	164,483,359.53	9,548,050.85	12,081,589.92	887,923,662.4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9,289,401.40	41,526,072.87	4,003,084.76	4,390,218.15	119,208,777.18

2. 本期增加金额	15,925,675.29	10,100,561.27	1,130,640.19	1,663,144.58	28,820,021.33
(1) 计提	15,925,675.29	10,100,561.27	1,130,640.19	1,663,144.58	28,820,021.33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	0		466,768.78	466,768.78
(1) 处置或报废				466,768.78	466,768.78
					0.00
4. 期末余额	85,215,076.69	51,626,634.14	5,133,724.95	5,586,593.95	147,562,029.7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1) 计提					0.00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1)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4. 期末余额					0.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16,595,585.44	112,856,725.39	4,414,325.90	6,494,995.97	740,361,632.70
2. 期初账面价值	607,436,374.82	119,984,910.60	4,879,719.70	6,796,788.20	739,097,793.3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木材配送中心一号加工车间	9,269,349.70	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除净值为人民币 592,012,397.18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07,436,374.82 元）的房屋建筑物和人民币 112,856,725.39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9,984,910.60 元）的机器设备用于借款抵押外，其他固定资产所有权未受到限制。

20、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配送中心重载堆存区	11,000,000.00		11,000,000.00			
其他	1,654,918.99		1,654,918.99	816,000.00		816,000.00
合计	12,654,918.99	0.00	12,654,918.99	816,000.00	0.00	816,000.0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配送中心重载堆存区项目	31,073,591.24		11,000,000.00			11,000,000.00						
合计	31,073,591.24		11,000,000.00			11,000,000.00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2,589,655.00		628,377.61		213,218,032.61
2. 本期增加 金额	45,380,392.84		207,239.36		45,587,632.20
(1) 购置	45,380,392.84		207,239.36		45,587,632.20
(2) 内部研 发					0.00
(3) 企业合 并增加					0.00
3. 本期减少 金额	0		0		0.00
(1) 处置					0.00
4. 期末余额	257,970,047.84		835,616.97		258,805,664.8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1,147,751.50		376,456.60		21,524,208.10
2. 本期增加 金额	4,898,634.82		186,288.3		5,084,923.12
(1) 计提	4,898,634.82		186,288.30		5,084,923.12

3. 本期减少 金额	0		0		0.00
(1) 处置					0.00
4. 期末余额	26,046,386.32		562,744.90		26,609,131.2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0.00
2. 本期增加 金额					0.00
(1) 计提					0.00
3. 本期减少 金额					0.00
(1) 处置					0.00
4. 期末余额					0.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231,923,661.52		272,872.07		232,196,533.59
2. 期初账面 价值	191,441,903.50		251,921.01		191,693,824.5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_____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除净值为人民币 187,034,753.1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91,441,903.50 元)的土地使用权用于借款抵押外, 其他无形资产所有权未受到限制。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

房屋装修费	167,999.76		56,000.40		111,999.36
合计	167,999.76		56,000.40		111,999.36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210,128.62	6,552,532.16	11,927,907.61	2,981,976.9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递延收益	24,227,453.68	6,056,863.42	23,194,786.72	5,798,696.68
其他	277,016.65	69,254.17		
合计	50,714,598.95	12,678,649.75	35,122,694.33	8,780,673.5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352,413.02	588,103.25
合计			2,352,413.02	588,103.2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678,649.75	588,103.25	8,192,570.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8,103.2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426,798.30	1,248,981.02
合计	1,426,798.30	1,248,981.0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426,193.15	426,193.15	
2018	447,974.41	447,974.41	
2019	374,813.46	374,813.46	
2020	177,817.28		
合计	1,426,798.30	1,248,981.02	/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土地款	33,136,763.80	33,068,563.80
合计	33,136,763.80	33,068,563.80

其他说明：

于2015年12月31日，上述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系本集团为购买土地使用权而预先支付的款项。

31、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46,308,152.77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0,585,870.00
贸易融资（注1）	1,573,067,927.47	1,697,618,478.95
票据贴现借款	24,635,342.71	39,777,870.49

合计	1,597,703,270.18	1,894,290,372.21
----	------------------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贸易融资主要系国际贸易中的信用证押汇及海外代付。

于2015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利率从0.900%到7.000%(2014年12月31日：2.073%到7.2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373,000.00	
合计	2,373,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货款	8,433,692.60	9,518,661.68
合计	8,433,692.60	9,518,661.6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保证金	112,867,211.48	110,003,865.94
预收货款	714,216.89	503,664.12
其他	120,191.00	172,188.33
合计	113,701,619.37	110,679,718.3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3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543,225.46	55,758,142.42	54,196,872.73	11,104,495.1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8,625.79	4,532,192.93	4,531,113.49	99,705.23
三、辞退福利				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0.00
合计	9,641,851.25	60,290,335.35	58,727,986.22	11,204,200.3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496,575.03	47,496,238.72	45,935,299.46	11,057,514.29
二、职工福利费		4,052,093.31	4,052,093.31	0.00
三、社会保险费	46,440.83	2,434,215.40	2,436,982.17	43,674.06

其中：医疗保险费	35,964.45	1,923,774.49	1,926,012.90	33,726.04
工伤保险费	5,936.75	374,515.05	374,941.80	5,510.00
生育保险费	4,539.63	135,925.86	136,027.47	4,438.02
				0.00
				0.00
四、住房公积金	209.6	1,775,594.99	1,772,497.79	3,306.8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0.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0.00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0.00
合计	9,543,225.46	55,758,142.42	54,196,872.73	11,104,495.1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9,691.24	4,223,306.04	4,221,858.48	91,138.80
2、失业保险费	8,934.55	308,886.89	309,255.01	8,566.43
3、企业年金缴费				0.00
合计	98,625.79	4,532,192.93	4,531,113.49	99,705.23

其他说明：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一定比例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本集团本年应分别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 4,223,306.04 元及人民币 308,886.89 元(2014 年度：人民币 3,603,648.81 元及人民币 266,057.56 元)。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有人民币 91,138.80 元及人民币 8,566.43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9,691.24 元及人民币 8,934.55 元)的应缴存费用是于本报告期间到期而未支付给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计划的。

38、 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46,058.77	36,397.23
消费税		
营业税	42,313.95	7,695.55
企业所得税	5,964,071.54	7,624,897.79
个人所得税	513,671.93	170,398.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93,266.52	26,787.63
其他	696,605.41	2,116,875.14
合计	7,855,988.12	9,983,051.80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59,888.89	190,069.44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8,194,924.10	13,257,513.66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8,254,812.99	13,447,583.1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422,000.00	859,000.00
工程设备款	1,551,231.00	2,490,907.64
远期信用证承兑	267,606,561.59	557,649,395.99
押金	1,850,000.00	1,850,000.00
其他	5,530,961.00	17,740,463.74
合计	276,960,753.59	580,589,767.3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0	75,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770,409.84	487,492.05
合计	20,770,409.84	75,487,492.05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合计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40,000,000.00	115,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0	-75,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4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及金额，参见固定资产附注七、19 补充说明。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借款利率为 4.900%（2014 年 12 月 31 日：6.000%到 6.550%）。

46、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3,194,786.72	1,032,666.96		24,227,453.68	详见下表注 1-5
减：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487,492.05	-282,917.79		-770,409.84	
合计	22,707,294.67	749,749.17		23,457,043.8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项目建设 补偿款(注 1)	13,536,883.32		295,888.16		13,240,995.16	资产
木材物流 信息平台 建设专项 补贴款(注 2)	1,397,903.40		231,444.88		1,166,458.52	资产
木材物流 配送中心 专项补贴 款(注3)	7,500,000.00				7,500,000.00	资产
递延收益- 转型升级 专项引导 资金(注4)	760,000.00	600,000.00	40,000.00		1,320,000.00	资产
装载机更 新换代补 贴款(注5)		1,000,000.00			1,000,000.00	资产
合计	23,194,786.72	1,600,000.00	567,333.04	0.00	24,227,453.68	/

其他说明:

注 1: 本公司于 2008 年收到江苏省靖江经济开发区新港园区管委会支付的项目建设补偿款人民币 14,794,408.00 元, 计入递延收益核算, 并在项目期限内确认为收益。

注 2: 根据《江苏省省级现代服务业(其他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引导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本公司于 2012 年收到江苏省发改委及财政厅下发的人民币 2,000,000.00 元政府补助用于补贴公司木材物流信息平台建设的投入, 计入递延收益核算, 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确认为收益。

注 3: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物流业调整和振兴项目 2013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及江苏省发展改革委、江苏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3 年度省级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引导资金投资计划及预算指标的通知》, 本公司于 2013 年收到国家发改委及江苏省发改委下发的共计人民币 7,500,000.00 元的政府补助用于补贴公司木材物流配送中心的建设投资, 计入递延收益核算, 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确认为收益。

注 4: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物流业调整和振兴项目 2013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及江苏省发展改革委、江苏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3 年度省级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引导资金投资计划及预算指标的通知》, 本公司于 2013 年收到国家发改委及江苏省发改委下发的共计人民币 7,500,000.00 元的政府补助用于补贴公司木材物流配送中心的建设投资, 计入递延收益核算, 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确认为收益。

注 5: 根据《2015 年江苏省交通运输科技节能减排专项资金申报指南》和《江苏省省级交通运

输节能减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集团于 2015 年收到江苏省财政厅下发的共计人民币 1,000,000.00 元的政府补助用于补贴装载机的更新换代，计入递延收益核算，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确认为收益。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50,5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410,500,000.00

其他说明：

2015 年 6 月 9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1191 号)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 6,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于 2015 年 6 月 24 日，公司实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计 60,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9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55,800,000.0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公司股本增加人民币 60,000,000.00 元，资本公积增加人民币 249,575,500.00 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5,440,519.19	249,575,500.00		375,016,019.19
其他资本公积				0.00
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6,363,897.47			6,363,897.47
其中：以权益结算	30,500,000.00			30,500,000.00

的股份支付权益				
合计	162,304,416.66	249,575,500.00	0.00	411,879,916.6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金额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股本溢价。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6,801.31	720,698.77	0.00	0.00	720,698.77	0.00	153,897.46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66,801.31	720,698.77			720,698.77		153,897.4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66,801.31	720,698.77			720,698.77		153,897.4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851,531.20	1,851,531.20	
合计		1,851,531.20	1,851,531.2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850,610.54	2,084,097.06		10,934,707.6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8,850,610.54	2,084,097.06	0.00	10,934,707.6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章程规定，本公司按照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54,755,426.36	346,489,736.6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54,755,426.36	346,489,736.6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594,130.33	111,090,277.9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84,097.06	2,824,588.2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26,265,459.63	454,755,426.3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79,693,835.51	130,837,360.68	436,111,895.12	147,657,895.71
其他业务				
合计	379,693,835.51	130,837,360.68	436,111,895.12	147,657,895.71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49,504.00	39,793.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2,147.32	418,585.78

教育费附加	280,230.44	290,881.63
资源税		
合计	721,881.76	749,261.36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费	1,610,509.09	1,476,350.76
社会保险费	185,001.92	169,056.31
车辆费用	734,748.58	564,122.47
办公费	702,898.46	779,136.19
通讯费	181,752.59	110,128.47
差旅费	582,998.25	855,328.32
业务招待费	4,179,106.38	4,787,679.07
其他	110,387.64	344,566.54
合计	8,287,402.91	9,086,368.13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费	15,120,765.28	14,258,880.67
职工保险费	2,226,211.30	1,835,172.98
折旧摊销	9,828,461.00	9,119,355.13
中介服务费	3,431,292.97	4,897,583.41
税金	3,875,758.85	3,715,404.28
业务招待费	7,529,328.23	6,973,471.02
办公费	2,378,977.17	2,011,717.53
差旅费	1,553,488.66	1,339,896.23
汽车费用	2,082,402.56	1,916,305.18
租金及物业管理费	3,411,573.60	3,009,857.97
其他	4,694,535.82	6,368,856.03
合计	56,132,795.44	55,446,500.43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2,706,452.24	90,509,629.69
减利息收入	-3,380,728.61	-2,148,644.22
汇兑收益	13,238,428.32	2,774,294.83
银行返点	-7,202,418.68	-10,669,922.13
手续费	5,491,986.11	9,727,178.15
合计	80,853,719.38	90,192,536.32

其他说明：
_____**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4,282,221.01	8,294,580.53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4,282,221.01	8,294,580.53

其他说明：
_____**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	-2,352,413.02	3,024,849.49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352,413.02	3,024,849.49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2,352,413.02	3,024,849.49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213,974.30	3,488,234.6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141,041.10	
合计	5,355,015.40	3,488,234.65

其他说明：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000		5,000.00
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000		5,000.0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8,135,777.80	4,597,763.95	
其他	44,300.00	171,245.00	
合计	8,185,077.80	4,769,008.95	5,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靖江经济开发区新港园区管委会拨付的项目补偿款	295,888.16	295,888.16	与资产相关
新港园区沿江港口物流产业发展扶持奖励基金	2,121,552.32	3,152,750.87	与收益相关
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3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木材物流信息平台建设专项补贴款	231,444.88	231,445.87	与资产相关
上市专项资金补贴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木材装卸扩能项目专项补贴款	40,000.00	40,000.00	与资产相关
发展商贸业务资金补贴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连云港开发区财政扶持资金	2,8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756,892.44	497,679.0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135,777.80	4,597,763.95	/

其他说明：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2,655.4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2,655.4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商业赔款及罚没支出	973,205.40	61,958.14	
其他	120,096.13	1,273.48	
合计	1,115,956.97	63,231.62	

其他说明：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9,709,156.07	27,242,751.14
递延所得税费用	-4,486,079.42	-1,375,599.50
所得税汇算清缴差异	-167,029.44	-1,053,815.50
合计	25,056,047.21	24,813,336.1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8,650,177.5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4,662,544.3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67,029.4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53,493.5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69,571.5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4,454.32

所得税费用	25,056,047.21
-------	---------------

其他说明：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十八、1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代理采购代垫款	6,206,158,794.92	8,192,718,978.57
利息收入	3,380,728.61	2,148,644.22
其他	10,470,339.29	5,541,242.11
合计	6,220,009,862.82	8,200,408,864.9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理采购代垫款	6,308,658,907.83	8,187,909,579.35
银行手续费	5,491,986.11	9,727,178.15
业务招待费	11,708,434.61	11,761,150.09
差旅费	2,097,684.81	2,195,224.55
办公费	3,081,875.63	2,790,853.72
其他	18,381,487.76	24,931,148.63
合计	6,349,420,376.75	8,239,315,134.4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联营企业借款	1,150,000.00	2,850,000.00
合计	1,150,000.00	2,85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合计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费用	11,792,872.06	
合计	11,792,872.0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3,594,130.33	111,090,277.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282,221.01	8,294,580.5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820,021.33	27,152,563.40
无形资产摊销	5,084,923.12	4,505,376.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6,000.40	336,375.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655.4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52,413.02	-3,024,849.4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2,706,452.24	90,509,629.6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55,015.40	-3,488,234.6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86,079.42	-1,375,599.5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32,666.96	232,666.9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301.92	-494,673.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079,727.02	-34,638,640.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0,225,309.78	-58,195,392.59
其他	154,459,946.53	51,374,379.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32,996.84	192,278,459.4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9,836,281.80	314,883,487.8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14,883,487.80	303,405,818.6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47,206.00	11,477,669.1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09,836,281.80	314,883,487.80
其中：库存现金	87,606.25	77,923.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09,748,675.55	314,805,564.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9,836,281.80	314,883,487.8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351,744.34	开具信用证质押
应收票据	29,906,066.43	开具信用证质押/已贴现未到期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704,869,122.57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87,034,753.10	借款抵押
合计	926,161,686.44	/

其他说明：

77、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 美元	1,310,335.68	6.4936	8,508,795.75
欧元	6,896.63	7.0952	48,932.96
港币	163.54	0.8378	137.01
人民币	6,509,185.30	1	6,509,185.30
人民币			
应收账款			
其中: 美元	185,327,393.00	6.4936	1,203,441,959.19
欧元	473,616.63	7.0952	3,360,404.71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 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短期借款			
其中: 美元	130,592,297.56	6.4936	848,014,143.44
欧元	387,176.08	7.0952	2,747,091.72
其他应付款			
其中: 美元	40,693,322.18	6.4936	264,246,156.88
欧元	473,616.63	7.0952	3,360,404.71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境外子公司万林香港主要经营地在香港, 记账本位币为美元, 记账本位币依据境外经营实体的主要经济环境决定, 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年新设立并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

人民币元

子公司名称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连云港万林物流有限公司(注 1)	2,196,108.32	1,196,108.32
连云港木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注 2)	6,400,000.00	-

注 1：本公司于 2015 年 5 月出资人民币 1,000,000.00 元设立全资子公司连云港万林。

注 2：本公司境外子公司万林香港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出资 1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6,400,000.00 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木连国际。

6、 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靖江盈利港务有限公司	江苏靖江	江苏靖江	港口建设、经营	100%	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万林国际运输代理有限公司	江苏靖江	江苏靖江	货运、船舶代理及仓储	100%	0%	设立
上海迈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进出口、木材销售	99.5%	0.5%	设立
万林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木制品生产、代理进出口	100%	0%	设立
江苏万林木材产业园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市场管理	100%	0%	设立
连云港万林物流有限公司	江苏连云港	江苏连云港	货物配载、货物仓储、物流配送	100%	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铨林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货运代理	100%	0%	设立
苏州新海兰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靖江	江苏张家港	国际船舶代理	100%	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扬州万林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国际船舶代理	100%	0%	设立
常熟万林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江苏常熟	江苏常熟	国际船舶代理	100%	0%	设立
太仓新海兰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江苏太仓	江苏太仓	国际船舶代理	100%	0%	设立
迈林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代理进出口	100%	0%	设立
连云港木	江苏连云港	江苏连云港	代理进出口	100%	0%	设立

连国际贸易 有限公司						
---------------	--	--	--	--	--	--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 或联营企 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 业或联营 企业投资 的会计处 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				

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213,974.31	3,488,234.65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4,213,974.31	3,488,234.65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4、重要的共同经营**适用 不适用**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款项、借款、应付款项、其他流动资产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七。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1 市场风险**1.1.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于2015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外币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人民币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人民币:		
货币资金	6,509,185.30	-
美元:		
货币资金	8,508,795.75	112,603,469.79
其他应收款	1,203,441,959.19	509,868,692.35
短期借款	848,014,143.44	1,533,939,715.46
其他应付款	264,246,156.88	505,594,424.48
欧元:		
货币资金	48,932.96	11,204.95
其他应收款	3,360,404.71	10,796,602.72
短期借款	2,747,091.72	9,825,713.02
其他应付款	3,360,404.71	10,796,602.72
港币:		
货币资金	137.01	1,474.86
日元:		
其他应收款	-	341,027.26
其他应付款	-	341,027.26
外币金融资产负债净额	96,992,432.87	-1,426,875,011.01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外汇风险的影响。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主要涉及美元兑人民币之间的外汇风险，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汇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美元	对记账本位币贬值5%	-3,738,392.05	-3,738,392.05	42,395,565.00	42,395,565.00
美元	对记账本位币升值5%	3,738,392.05	3,738,392.05	-42,395,565.00	-42,395,565.00

1.1.2. 利率风险 - 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附注(七)、31)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系基于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的假设。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人民币元

项目	利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市场利率	上升50个	-6,069,999.73	-6,069,999.73	-6,726,851.90	-6,726,851.90

	基点				
市场利率	降低 50 个基点	6,069,999.73	6,069,999.73	6,726,851.90	6,726,851.90

1.2 信用风险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本集团仅与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贸易。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余额持续受到监察，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应收款的回收情况及对方提供的担保抵押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如附注七、5 及 9 所述，本集团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及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合计余额分别占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总体余额的 41.30% 及 37.06%。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1.3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180,443 万元。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人民币元			
	即期及 1 年以内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622,391,063.46	-	-	1,622,391,063.46
长期借款	20,198,722.22	21,135,166.67	-	41,333,888.89
应付账款	8,433,692.60	-	-	8,433,692.60
其他应付款	276,960,753.59	-	-	276,960,753.59

2. 金融资产转移

2.1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报告期内，本集团向银行贴现银行承兑汇票并取得现金对价。如该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未能承兑，银行有权要求本集团付清未结算的余额。由于本集团仍承担了与这些银行承兑汇票相关的信用风险等主要风险，本集团继续全额确认应收票据的账面金额，并将因转让而收到的款项确认为借款。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为人民币 24,635,342.71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9,777,870.49 元），相关质押借款的余额为人民币 24,635,342.71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9,777,870.49 元）（参见附注七、4）。

3. 资本管理

本集团通过优化负债与股东权益的结构来管理资本，以确保集团内的主体能够持续经营，并同时最大限度增加股东回报。

本集团的资本结构由本集团的净债务（附注七、1、31、43 及 45 中详细披露的借款与现金和银行存款余额抵减后的净额）和股东权益（包括分别在附注七、53 至 60 中披露的股本、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组成。

本集团并未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管理要求。本集团的风险管理委员会每半年复核一次本集团的资本结构。作为复核的一部分，委员会考虑资本成本以及与各类资本相关的风险，并相应确认本集团的资本管理政策。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上海沪瑞	上海	实业	3,800	23.71	23.7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上海沪瑞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其由自然人黄保忠先生控制。本公司之实际控制人为黄保忠先生。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黄保忠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九、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黄保华	其他
张伟	其他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港船务	靠泊费收入	141,509.43	141,509.4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沪瑞、黄保忠、黄保华、张伟	28,000	2008-12-23	2015-12-10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上述担保系上海沪瑞、黄保忠、黄保华、张伟为子公司盈利港务在 2008 年 12 月 23 日至 2015 年 12 月 10 日期间所发生最高限额 28,000 万借款提供的连带保证责任担保，因借款已到期已解除。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新港船务	1,150,000.00			已收回

该借款未约定期限。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552,585.40	5,578,129.0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新港船务	150,000.00		150,000.00	
其他应收款	新港船务	-		1,150,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新港船务	68,000.00	
其他应付款	新港船务(注)	422,000.00	859,000.00

注：系因本集团子公司苏州新海兰为新港船务代收代付拖轮费而产生的其他应付款，本年代收拖轮费 2,144,500.00 元，实际向新港船务支付人民币 2,581,500.00 元(2014 年度：代收拖轮费人民币 3,533,500.00 元，实际向新港船务支付人民币 3,784,500.00 元)。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承诺

人民币千元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24,231	-

(2) 经营租赁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集团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人民币千元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3,301	2,7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1,104	1,751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324	546
以后年度	530	39
合计	5,259	5,036

2、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1,050,000
-----------	------------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于2016年2月25日，本公司开始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并于2016年3月2日及2016年3月18日经过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于2016年3月3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0625号）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决定予以受理。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未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于2016年2月25日，本公司开始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次非公开发行尚未完成。

于2016年1月5日及2016年2月3日，本公司股东上海沪瑞分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A股股票10,700,000股及5,300,000股质押给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购回交易日分别为2019年1月4日及2019年2月1日。上海沪瑞已累计质押公司A股股票46,000,000股。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三个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集团确定了三个报告分部，分别为装卸、基础物流及贸易代理。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装卸业务	基础物流	贸易代理	未分配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 收入	164,756,65 1.41	52,160,040 .28	162,777,14 3.82			379,693,835 .51
分部营业 收入合计	164,756,65 1.41	52,160,040 .28	162,777,14 3.82			379,693,835 .51
报表营业 收入合计	164,756,65 1.41	52,160,040 .28	162,777,14 3.82			379,693,835 .51
营业成本	89,270,739 .65	31,108,061 .98	10,458,559 .05			130,837,360 .68
分部营业 利润	75,485,911 .76	21,051,978 .30	152,318,58 4.77			248,856,474 .83
分部资产 总额	454,140,42 4.41	571,793,58 5.42	1,854,322, 055.58	691,599,05 0.51	121,406,34 3.66	3,450,448,7 72.26
分部负债 总额	81,797,059 .00	76,080,771 .57	373,828,77 9.03	1,680,222, 239.67	121,406,34 3.66	2,090,522,5 05.61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单项金额重大 并单独计提坏 账准备的应收 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 征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的应收 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779,982.76	3.82			50,779,982.7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79,094,462.00	96.18	240,000.00	0.02	1,278,854,462.00	1,245,555,440.49	100.00			1,245,555,440.4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329,874,444.76	/	240,000.00	/	1,329,634,444.76	1,245,555,440.49	/	/	/	1,245,555,440.4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50,779,982.76			根据客户信用状况及提供的质押物判断减值风险极低，不计提坏账
合计	50,779,982.76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6个月以内	1,277,742,276.86		
6个月至1年	904,954.72	45,247.74	5%
1年以内小计	1,278,647,231.58	45,247.74	
1至2年	315,597.70	63,119.54	20%
2至3年			
3年以上	131,632.72	131,632.72	100%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279,094,462.00	240,0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40,00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_____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业务代垫款	132,260,983.32	100,107,534.61
关联方往来款	1,195,858,447.29	1,140,257,170.37
其他	1,515,014.15	5,190,735.51
合计	1,329,634,444.76	1,245,555,440.4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迈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贸易代理结算资金	90,115,101.56	6 个月以内	6.78	
连云港万林物流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资金	52,487,400.00	6 个月以内	3.95	
宁波红光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贸易代理结算资金	50,779,982.76	其中： 44,410,700.00 元为 6 个月以内， 6,369,282.76 元为 1-2 年	3.82	

靖江盈利港务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资金	26,528,344.16	6个月以内	2.00	
上海睦天实业有限公司	贸易代理结算资金	20,770,732.95	6个月以内	1.56	
合计	/	240,681,561.43	/	18.1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82,054,350.18		382,054,350.18	379,774,350.18		379,774,350.1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386,054,350.18		386,054,350.18	379,774,350.18		379,774,350.1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盈利港务	241,347,445.00			241,347,445.00		
万林运输	5,000,000.00			5,000,000.00		
上海迈林	99,500,000.00			99,500,000.00		
万林产业园	30,000,000.00			30,000,000.00		
万林香港	3,926,905.18	1,280,000.00		5,206,905.18		
连云港万林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379,774,350.18	2,280,000.00	0.00	382,054,350.1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木里文化		4,000,000.00							4,000,000.00	
小计		4,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说明：

根据于 2015 年 11 月 26 日签署的合资协议书，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向木里文化出资人民币 4,000,000.00 元，取得木里文化 40% 股权。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7,563,123.76	16,738,699.80	143,486,182.74	19,634,321.96
其他业务				
合计	127,563,123.76	16,738,699.80	143,486,182.74	19,634,321.96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706,923.7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141,041.10	
合计	14,847,964.80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655.4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135,777.80	详见附注七、6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	266,669.95	

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49,001.5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833,947.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5,501,843.0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6	0.19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0	0.18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的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件。

董事长：黄保忠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 年 4 月 22 日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